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交通作業基金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分預算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編

目 次

壹、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2-1 ~ 2-12
貳、主要表	
一、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2-13 ~ 2-14
二、餘絀撥補預計表	2-15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2-16 ~ 2-17
參、明細表	
一、勞務收入明細表	2-19 ~ 2-20
二、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2-21
三、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2-22
四、勞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24 ~ 2-35
五、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36 ~ 2-42
六、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44 ~ 2-45
七、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2-46 ~ 2-47
八、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2-48 ~ 2-49
九、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2-50 ~ 2-53
十、資產折舊明細表	2-54
十一、資產變賣明細表	2-55
十二、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2-56
十三、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2-57
十四、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2-58
肆、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2-59 ~ 2-62
二、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2-63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2-65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2-66 ~ 2-67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2-68 ~ 2-69
六、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2-70
伍、附錄	
一、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2-71
二、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2-72 ~ 2-77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臺灣經濟發展迅速，國民所得大幅提昇，交通需求快速成長，由於國道公路的興建與養護所需費用甚鉅，如遇國家財政困難時，將受整體財政資源分配之限制，導致經費不繼或預算緊縮，在缺乏適當及穩定之財源情況下，致使許多甚具經濟效益之投資未能積極規劃進行，因此造成交通擁擠及公路服務品質下降，嚴重影響國人生活品質與福祉，為使國道公路建設順利推行，本使用者付費、取之於路用之於路、循環運用之基金財政原則，使國道公路建設達到預期目標。

依據公路法第 28 條及中央政府特種基金管理準則，並奉行政院臺(81)忠授字第 09905 號函核定於 83 年度成立「交通部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92 年度依非營業基金重分類及整併為「交通作業基金」下設之分基金。

二、組織概況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組織法」經總統 106 年 6 月 14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600072471 號令公布，行政院院授人組字第 10700323011 號令核定自 107 年 2 月 12 日施行。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其主管機關為交通部，管理機關為高速公路局，統籌辦理高速公路之養護、新建、拓建工程及管理、營運及自償部分之資金籌措、償還等事宜。

高速公路局設 6 組（綜合組、交通管理組、規劃組、路產組、業務組、工務組）、5 室（政風室、主計室、人事室、秘書室及資訊室）；下設北區、中區、南區 3 個養護工程分局，於轄區內設 13 處工務段 15 處服務區及 4 處交控中心辦理高速公路之養護及管理；另設第一、第二新建工程處辦理高速公路新建、拓建等工程施工。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分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107）年度決算結果：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347 億 3,795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313 億 5,378 萬 7 千元增加 33 億 8,416 萬 8 千元，約 10.79%，主要係通行費收入及汽燃費收入等增加所致。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125 億 0,427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124 億 5,844 萬 8 千元增加 4,583 萬元，約 0.37%。

- (三)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12 億 0,215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4 億 3,955 萬 9 千元增加 7 億 6,259 萬 9 千元，約 173.49%，主要係孳息收入、廠商違約罰款收入增加等。
- (四) 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91 億 2,546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64 億 7,473 萬 2 千元增加 26 億 5,072 萬 9 千元，約 40.94%，主要係財產轉列補提折舊等。
- (五) 收支賸餘：決算數為 143 億 1,037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128 億 6,016 萬 6 千元增加 14 億 5,020 萬 8 千元，約 11.28%，主要係通行費收入及汽燃費收入等增加所致。
- (六)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決算數 80 億 1,342 萬 2 千元(專案計畫 46 億 8,429 萬 2 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 億 2,913 萬元)，可用預算數 130 億 5,089 萬 8 千元(專案計畫 87 億 4,152 萬 6 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3 億 0,937 萬 2 千元)，執行率約 61.40%。

二、上(108)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 業務收入：預計業務收入 120 億 6,132 萬 1 千元，實際業務收入 116 億 9,320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3 億 6,811 萬 3 千元，減少 3.05%。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預計業務成本與費用 57 億 5,057 萬 1 千元，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53 億 8,298 萬 3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3 億 6,758 萬 8 千元，減少 6.39%。
- (三) 業務外收入：預計業務外收入 2 億 6,915 萬 8 千元，實際業務外收入 3 億 5,249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8,333 萬 3 千元，增加 30.96%，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支出、沒收違約廠商之履約保證金及交通違規罰款收入等較預算分配數增加所致。
- (四) 業務外費用：預計業務外費用 29 億 9,696 萬 5 千元，實際業務外費用 30 億 2,731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3,034 萬 7 千元，增加 1.01%。
- (五) 收支賸餘：預計賸餘 35 億 8,294 萬 3 千元，實際賸餘 36 億 3,540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5,246 萬 1 千元，增加 1.46%。
- (六)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預計數 42 億 1,415 萬 1 千元(專案計畫 29 億 6,938 萬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2 億 4,477 萬 1 千元)，實際數 42 億 9,696 萬 6 千元(專案計畫 33 億 7,705 萬 9 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 億 1,990 萬 7 千元)，執行率約 101.97%。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 (一) 本基金業務分為勞務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業務目標為辦理通行費之徵收，服務區及加油站之營運，以服務用路人；另辦理道路、橋梁、交流道等之整建及維護工程，維護高速公路良好狀況，維持交通流暢、促進行車安全及建立交通秩序以提昇服務品質。
- (二) 配合計程收費，以延車公里數計算，本年度勞務成本編列 104 億 5,114 萬元，預計通行延車公里數 30,610,000,000 延車公里，單位成本 0.34 元。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 (一)本年度預算數為 140 億 0,924 萬 5 千元
1. 專案計畫部分 111 億 4,169 萬元
 - (1) 繼續計畫 95 億 9,199 萬元
 - (2) 新興計畫 15 億 4,970 萬元
 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 28 億 6,755 萬 5 千元
 - (1) 分年性項目 19 億 5,176 萬元
 - (2) 一次性項目 9 億 1,579 萬 5 千元
- (二)資金來源 140 億 0,924 萬 5 千元
1. 專案計畫部分 111 億 4,169 萬元
 - (1) 自有資金 111 億 4,169 萬元
 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 28 億 6,755 萬 5 千元
 - (1) 自有資金 28 億 6,755 萬 5 千元

(三)專案計畫

1. 國道 7 號高雄路段計畫

- (1)計畫目的：民國 96 年高雄都會區人口已超過 300 萬人，加上高雄港每年逾千萬貨櫃之吞吐量，造成高雄都會區之交通運輸型態日益複雜且壅塞，目前南北向之聯外道路僅國道 1 號、台 1 線及台 17 線，由於台 1 線及台 17 線進入高雄舊市區後，交叉路口繁多且路幅變窄，因此仰賴國道 1 號提供長途城際、都會通勤，並肩負高雄海空國際運輸服務功能，致使國道 1 號高雄路段雖已於 95 年拓寬完成，仍無法滿足日益成長之交通量，爰研議路線與國 10、國 3 及國 1 銜接之可行性，除可有效解決高雄都會區域城際及都會交通壅塞問題外，並提昇高雄港聯外運輸效率，有效提升高雄港交通營運績效及競爭力。
- (2)計畫內容(含目標能量)：本計畫建議路廊方案自高雄市南星路起，向北沿臨海工業區，經小港、鳳山、大寮、鳥松區後，於高雄市仁武區附近銜接國道 10 號，全長約 23 公里。可行性研究奉行政院 99 年 3 月 19 日院臺交字第 0990012487 號函核定，建設計畫經國發會於 102 年 2 月審議，結論請俟環評審查通過後再予核定。本計畫經環保署 102 年 8 月第 242 次環評審查委員會決議：「應進行二階環評作業」，目前正進行二階環評作業，未來將繼續辦理綜合規劃(建設計畫)循行政程序報核，其總經費及期程俟核定後配合調整。
- (3)計畫期間：自 100 年 1 月至 111 年 12 月止，共 12 年。
- (4)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100	47,970	營運資金	47,970		
101	59,500	營運資金	59,500		

102	30,000	營運資金	30,000		
103	10,000	營運資金	10,000		
106	15,000	營運資金	15,000		
110 及以後	61,373,100	營運資金	105,000	發行乙類公債	47,727,195
		國庫撥款	13,540,905		
小計	61,535,570	營運資金	267,470	發行乙類公債	47,727,195
		國庫撥款	13,540,905		
99(基本設計)	14,000	營運資金	14,000		
合計	61,549,570	營運資金	281,470	發行乙類公債	47,727,195
		國庫撥款	13,540,905		

(5)效益分析：提供高雄港聯外及東側地區便捷快速之公路運輸服務，有效分擔國道1號南部路段龐大車流；提高高雄港聯外運輸效率，進而提升高雄港營運績效及國際競爭力；串連小港機場及高雄港，提升海空門戶之國際接軌功能；因應高雄縣、市合併，港市再造以及產業重新布局，提供一發展廊帶及腹地，重啟南部經濟活力。

註：本計畫投資總額為 61,549,570 千元，包括綜合規劃設計費 14,000 千元，係以 99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土地改良物支應。

2. 國道4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計畫

(1)計畫目的：本計畫將與國道1號、國道3號、國道4號清水豐原段、台74線及台61線構成大臺中地區完整之高快速公路網，發揮整體運輸效益，並紓解國道1號臺中系統交流道-大雅段交通壅塞日益嚴重情形，且可改善豐原-臺中市區主要幹道台3線及中89鄉道交通服務水準並提供都會區東側便捷之交通服務，帶動臺中都會區全面發展。

(2)計畫內容(含目標能量)：自國道4號臺中環線豐原端台3線西側約1.4公里處起，利用臺中環線既有路廊高架通過豐原都市計畫農業區及第六公墓後，往南以隧道穿過豐原東南側山區，出隧道後跨越烏牛欄溪續往南沿丘陵地轉西南，經過新田靶場北側再跨越中89鄉道、新田營區西北緣南行，終點於潭子聚興地區銜接台74線，全長約10.9公里(其中橋梁長約5.3公里、隧道長約3.7公里、路工長約1.9公里)。本計畫於豐原端起點設置豐勢交流道再連絡道連接台3線，於潭子新田地區設置潭子交流道及潭子連絡道東西向分別連接豐興路(中89)及台3線外環道，北向設置豐原連絡道銜接至豐原大道，終點以潭子系統交流道銜接台74線快速公路。本計畫綜合規劃報告奉行政院103年9月2日院臺交字第1030051105號函核復原則予以支持。工程建造經費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4年12月25日工程技字第10400415830號函核定。嗣因地價漲幅大於預期致原核定之用地拆遷補償費不敷支應，爰辦理第一次修正建設計畫，奉行政院106年5月11日院臺交字第1060087974號函核定用地拆遷補償費調整為11,775,662千元，核定總經費為31,114,542千元。

(3)計畫期間：自102年11月至110年12月，共8年2個月。

(4)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104	126,000	營運資金	126,000		
105	7,265,000	營運資金	7,265,000		
106	1,040,000	營運資金	1,040,000		
107	7,552,404	營運資金	7,552,404		
108	2,650,000	營運資金	2,650,000		
109	4,300,000	營運資金	4,300,000		
110	8,176,138	營運資金	8,176,138		
小計	31,109,542	營運資金	31,109,542		
101(基本設計)	5,000	營運資金	5,000		
合計	31,114,542	營運資金	31,114,542		

(5)效益分析：提供臺中市東側民眾便捷進出高速公路，分攤通過性車流，減輕市區道路之負擔，構成大臺中地區完整之高快速公路網，發揮整體運輸效益。
註：本計畫投資總額為 31,114,542 千元，包括 101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其他編列綜合規劃設計費 5,000 千元。

3. 國道 2 號大園交流道至台 15 線新闢高速公路工程

(1)計畫目的：改善國道 2 號大園交流道及大園地區道路交通服務水準，整合大園地區通過性與地區性之運輸需求，並因應桃園航空城發展計畫、客貨運園區計畫、西濱快速公路全線完工，為建構區域國道服務系統做準備，另搭配桃園航空城計畫開發之內環、中環及外環交通系統，順暢進出八大分區。可行性研究奉行政院 103 年 9 月 2 日院臺交字第 1030050522 號函核定，本建設計畫奉行政院 104 年 9 月 2 日院臺交字第 1040047598 號函核復原則同意，另工程建造經費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05 年 9 月 5 日工程技字第 10500265830 號函核定。配合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區段徵收時程第一次修正建設計畫奉行政院 108 年 4 月 24 日院臺交字第 1080011615 號函核定調整期程及總經費。

(2)計畫內容(含目標能量)：「國道 2 號大園交流道至台 15 線」路廊位於桃園市大園區，西起台 15 線，往東四次跨越新街溪後，沿機場用地邊緣至國道 2 號大園交流道範圍，計畫新闢路段全線採高架橋佈設，配置雙向四車道，長度約 1.64 公里，東端銜接既有國道 2 號大園交流道高架橋。另設置交流道銜接台 15 線及匝道提供機場進出使用。

(3)計畫期間：自 104 年 9 月至 112 年 12 月，共 8 年 4 個月。

(4)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105	1,278,000	營運資金	1,278,000		
107	250,000	營運資金	250,000		
108	270,000	營運資金	270,000		
109	457,990	營運資金	457,990		
110	704,860	營運資金	704,860		
111年及以後	1,605,850	營運資金	1,605,850		
小計	4,566,700	營運資金	4,566,700		
103(基本設計)	40,000	營運資金	40,000		
合計	4,606,700	營運資金	4,606,700		

(5)效益分析：增設國2甲線主要可服務大園地區，並分散大園交流道之車流，提升中正東路與民生路之道路服務水準，其目標年服務水準由E級提升為C~D級，顯示國2甲線可有效轉移縣110部分車流至台15線，提升縣道110道路服務水準。

註：本計畫投資總額為4,606,700千元，包括103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調整支應規劃設計費40,000千元。

4. 高速公路後續路段橋梁耐震補強工程

(1)計畫目的：我國永續發展策略綱領之願景是藉由資源的善用，使生態環境與經濟社會發展間之和諧得以妥善維護，期待國人能世代享有「永續的生態」、「適意的環境」、「安全的社會」與「開放的經濟」。其中，策略綱領所提之災害防救、產業發展、交通發展等，皆需依賴國內最重要交通生命線—國道高速公路耐震能力之全面提升，並以風險管理的理念達到安全與經濟的雙贏。本建設計畫奉行政院104年11月6日院臺交字第1040059110號函核定。另計畫總經費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審查後配合調整。

(2)計畫內容(含目標能量)：依據公路橋梁耐震設計規範，透過「中度地震不壞、設計地震可修、最大考量地震避免落橋或崩塌」耐震理念，達成國家整體防災之永續發展總目標。以交通部「公路橋梁耐震設計規範」及其函頒修正之各章節，重新檢核及評估國道高速公路之新舊橋梁結構物，對於不符合最新耐震設計規範之橋梁進行耐震補強。工作範圍包含「原第二期工程(第2、3優先路段)」、「國工局建議通案評估辦理路段」及「受新增第一類活動斷層影響路段」，目前已就工作範圍內橋梁進行風險評估及篩選排序後區分為3個區段共計1,169座橋梁執行。

(3)計畫期間：自105年1月至114年6月，共9年6個月。

(4)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106	1,260,000	營運資金	1,260,000		
107	405,000	營運資金	405,000		
108	3,615,689	營運資金	3,615,689		
109	4,834,000	營運資金	4,834,000		
110	4,934,850	營運資金	4,934,850		
111 及以後	18,625,512	營運資金	18,625,512		
小計	33,675,051	營運資金	33,675,051		
105(基本設計)	41,839	營運資金	41,839		
合計	33,716,890	營運資金	33,716,890		

(5)效益分析：於日後大地震侵襲時，達到減少損害、避免傷亡的主要目標，透過「小震不壞、中震可修、大震不倒」的耐震設計理念，達成國家整體防災計畫之永續發展總目標。

註：本計畫投資總額為 33,716,890 千元，包括 105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調整支應規劃設計費 41,839 千元。

5. 國道 3 號銜接台 66 線增設系統交流道工程

(1)計畫目的：國道 3 號與台 66 線(東西向快速公路觀音至大溪線)目前未設置系統交流道直接銜接，須藉由大溪交流道及縣道 112 甲連絡道路銜接，該聯絡道因受高快速公路轉向車流影響，尖峰時間及假日經常產生交通壅塞，並已嚴重干擾地方道路車流，爰辦理工程可行性研究，並奉行政院 104 年 4 月 17 日院臺交字第 1040018563 號函核定。本工程的總建設經費約為 46.09 億元，其中國道 3 號銜接台 66 線建設經費約 39.72 億元，大溪交流道增設南下出口環道建設經費為 6.37 億元。桃園市政府於 105 年 10 月 24 日府交運字第 1050253869 號函同意負擔南出環道用地拆遷費 4.65 億元。本建設計畫奉行政院 107 年 5 月 10 日院臺交字第 1070012326 號函核定；另工程建造經費俟行政院公共工程會審查後配合調整。

(2)計畫內容(含目標能量)：於國道 3 號增設南下出口匝道銜接台 66 線，及由台 66 線增設北上入口匝道銜接國道 3 號；增設系統交流道以集散道路連接現有大溪交流道，並於大溪交流道增設南下出口環道銜接縣道。

(3)計畫期間：自 107 年 5 月至 111 年 12 月，共 4 年 8 個月。

(4)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109	549,700	營運資金	549,700		
110	1,406,560	營運資金	967,009		
		國庫撥款	439,551		
111	2,146,410	營運資金	1,674,200		
		國庫撥款	472,210		
小計	4,102,670	營運資金	3,190,909		
		國庫撥款	911,761		
104-106(基本設計)	41,700	營運資金	41,700		
合計	4,144,370	營運資金	3,232,609		
		國庫撥款	911,761		

(5)效益分析：國道3號直接銜接台66線，以紓解國道3號大溪交流道、聯絡道(112甲線)交通壅塞及改善台66線終點與112甲線路口運轉績效，並促進高快速公路路網運輸效率。

註：本計畫投資總額為4,144,370千元，包括104-106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調整編列規劃設計費41,700千元。

6. 國道1號增設銜接台74線系統交流道工程

(1)計畫目的：隨著臺中區域經濟高度成長，近年來國道1號臺中路段交通日益繁重，道路容量趨近飽和。為紓解國道1號臺中都會區交通瓶頸並因應都市發展之交通成長需求，爰辦理工程可行性研究，並奉行政院105年5月12日院臺交字第1050023267號函核定。本建設計畫奉行政院108年3月5日院臺交字第1080000325號函核定；另工程建造經費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8年8月1日工程技字第1080018271號函核定。

(2)計畫內容(含目標能量)：於國道1號大雅交流道及豐原交流道間增設南出及北入二支匝道，再銜接台74線增設東出、東入、西出及西入四支匝道，其間以高架橋方式連接，以提供一個完整之高快速道路系統轉換功能。

(3)計畫期間：自108年3月至113年2月，共5年。

(4)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資金來源			
		自有資金		外借資金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109	1,000,000	營運資金	1,000,000		
110	1,080,347	營運資金	1,080,347		

111	985,910	營運資金	985,910		
112	805,750	營運資金	123,891		
		國庫撥款	681,859		
113	592,970	營運資金	285,251		
		國庫撥款	307,719		
小計	4,464,977	營運資金	3,475,399		
		國庫撥款	989,578		
105-108(基本設計)	33,103	營運資金	33,103		
合計	4,498,080	營運資金	3,508,502		
		國庫撥款	989,578		

(5)效益分析：藉由國道 1 號臺中路段增設系統交流道銜接台 74 線中彰快速公路，紓解交通瓶頸路段，改善整體行車環境品質；轉移國道 1 號主線交通量，構建快速便捷運輸系統；改善中清路交通壅塞狀況，建置地區完整交通路網，提升交通運轉績效。

註：本計畫投資總額為 4,498,080 千元，包括 105 及 108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編列規劃設計費 33,103 千元。

(四)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編列 28 億 6,755 萬 5 千元，分年性項目 19 億 5,176 萬元，一次性項目 9 億 1,579 萬 5 千元，明細如次：

1. 分年性項目 19 億 5,176 萬元

- (1) 土地：2 億元。
- (2) 土地改良物：7 億 8,170 萬 4 千元。
 - A、國道增設交流道工程 3 億 3,188 萬 9 千元。
 - B、國道交流道改善工程 4 億 3,170 萬元。
 - C、國道箱涵改建工程：1,811 萬 5 千元。
- (3) 房屋及建築：3 億 2,935 萬 9 千元。
- (4) 機械設備：5,610 萬元。
- (5) 交通及運輸設備：5 億 8,459 萬 7 千元。

2. 一次性項目 9 億 1,579 萬 5 千元

- (1) 土地：辦理補辦徵購土地補償費 3 億 4,000 萬元。
- (2) 土地改良物：辦理轄區內隔音牆、交流道改善等設施 4,500 萬元。
- (3) 房屋及建築：辦理轄區內房屋及建築設備之增建、改建工程及各服務區房屋及公廁等改善 1 億 6,654 萬 2 千元。
- (4) 機械及設備：辦理本局及所屬業務所需資訊設備汰換及新增，養護機具更新等 5,376 萬 5 千元。
- (5) 交通及運輸設備：辦理車輛汰換新購及通訊設備等更新 2 億 2,195 萬 1 千元。
- (6) 什項設備：辦理業務所需一般什項設備購置 2,819 萬 3 千元。

(7) 其他：辦理國道計畫綜合規劃設計等經費 6,034 萬 4 千元。

三、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

(一) 因應償還乙類公債，自有資金不足，增加長期借款 150 億元。

(二) 償還本年度到期 89 年度乙類第 1 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債(89.4.21-109.4.20)335 億元。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一) 業務收入 318 億 2,252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15 億 3,352 萬 7 千元，增加 2 億 8,899 萬 3 千元，約 0.92%。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 134 億 9,420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8 億 0,033 萬元，增加 6 億 9,387 萬 3 千元，約 5.42%。

(三) 業務外收入 4 億 1,034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2,156 萬 3 千元，減少 1,122 萬 3 千元，約 2.66%。

(四) 業務外費用 41 億 6,689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7 億 4,813 萬元，減少 15 億 8,123 萬 9 千元，約 27.51%，主要因償還乙類公債 335 億元後，債務餘額降低，支付公債利息減少。

(五) 業務總收支相抵後，計獲賸餘 145 億 7,176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4 億 0,663 萬元，增加 11 億 6,513 萬 6 千元，約 8.69%，主要係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一) 本期賸餘 145 億 7,176 萬 6 千元，連同前期未分配賸餘 149 億 6,783 萬 8 千元，共計賸餘 295 億 3,960 萬 4 千元。

(二) 因前期未分配賸餘已全數支應購建固定資產，故將前期未分配賸餘 149 億 6,283 萬 8 千元撥充基金。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 預計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0 億 7,421 萬 5 千元，包含：

1. 本期賸餘 145 億 7,176 萬 6 千元，加計利息股利之調整 41 億 3,551 萬 1 千元後，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 187 億 0,727 萬 7 千元。

2. 調整項目 15 億 0,244 萬 9 千元。

3. 收取利息 2,838 萬元及支付利息 41 億 6,389 萬 1 千元。

(二) 預計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 億 1,512 萬 8 千元，包含減少流動金融資產 110 億元、減少其他資產 1,992 萬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 億 0,924 萬 5 千元及增加無形資產 2,580 萬 3 千元。

(三) 預計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5 億元，包含減少長期負債 335 億元係償還本年度到期 89 年度乙類第 1 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債及增加長期借款 150 億元。

(四) 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54 億 4,091 萬 3 千元。

(五)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27 億 2,541 萬 1 千元。

(六) 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72 億 8,449 萬 8 千元。

伍、其他：

一、折減基金 1 億 5,008 萬 3 千元：

- (一) 苗栗縣三義鄉雙草湖段 103-16 地號，因民國 84 年間地籍圖重測時已併入同段 103-13 地號，銅鑼地政事務所於地籍圖重測結果公告期滿後，辦理土地標示變更登記時，遺漏將雙草湖段 103-16 地號註記截止記載，致該地號明顯重覆列帳，且該筆土地經銅鑼地所查明後，已逕予刪除，本局於 108 年度編列折減基金 1,487 元；惟該筆土地帳面價值應為 7,917 元，本年度依帳列數調整編列折減基金 6,430 元。
- (二) 苗栗縣公館鄉五股岡段 530-15 及 531-8 地號等 2 筆土地，因 107 年間銅鑼地政事務所於地籍清理時，發現有簿無圖，致該地號重覆列帳，且該筆土地經銅鑼地所查明後，已註銷登記，本局配合辦理折減基金 1,697,080 元。
- (三) 新北市五股區德音段 1033 地號等 110 筆土地等一併徵收或廢止徵收未繳價款，將申請變更非公用財產移交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接管，處分得款歸解國庫，應折減基金 72,469,772 元。
- (四) 宜蘭縣礁溪鄉玉泉段 336 地號等 3 筆土地一併徵收，於 107 年已申請變更非公用財產移交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接管，處分得款歸解國庫，應折減基金 5,951,254 元。
- (五) 彰化縣埔鹽鄉南港段南港小段 283-7 地號等 33 筆設定地上權土地，本案已於 102 年編列 79,795,297 元，當時係以公路總局與彰化農田水利會簽訂之 278 筆土地地上權之總值列帳，惟屬本局部分僅 33 筆，故請公路總局重新核算後金額應為 9,837,456 元，本案依其價差金額編列折減基金 69,957,841 元。

二、或有負債

本基金檢視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就重大訴訟案件予以揭露：

- (一) 臺中生活圈 4 號 C705 標工程，因請求展延工期增加費用之爭議案提起訴訟，經 105 年 5 月 24 日判決應給付承包商 284 萬 9,819 元，目前上訴最高法院中，最終結果待法院之判決。
- (二) 國道 3 號南下 380K +650-381K+000 邊坡修復工程，因工程款爭議案提起訴訟，經 105 年 12 月 30 日判決應給付承包商 126 萬 4,670 元，目前上訴高等法院中，最終結果待法院之判決。
- (三) 國道高速公路橋梁耐震補強第 2 期工程第 M31 標，因工程款爭議案提起訴訟，經 106 年 12 月 26 日判決應給付承包商 78 萬 0,364 元，目前上訴高等法院中，最終結果待法院之判決。
- (四) 國道高速公路橋梁耐震補強第 2 期工程第 M31 標，因請求展延工期增加費用之爭議案提起訴訟，經 107 年 2 月 8 日判決應給付承包商 879 萬 8,133 元，目前上訴最高法院中，最終結果待法院之判決。
- (五) 國道 2 號拓寬工程第 H61 標，因工程款爭議案提起訴訟，經 107 年 8 月 24 日判決應給付承包商 5,075 萬 3,985 元，目前上訴高等法院中，最終結果待法院之判決。
- (六) 國道 2 號拓寬工程第 H52 標，因工程款爭議案提起訴訟，經 108 年 1 月 30 日判決應給付承包商 2,657 萬 7,354 元，目前上訴最高法院中，最終結果待法院之判決。

(七) 國道 2 號拓寬工程第 H61 標，因工程款爭議案提起訴訟，經 108 年 4 月 30 日判決應給付承包商 186 萬 1,396 元，目前上訴高等法院中，最終結果待法院之判決。

主 要 表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34,737,955	100.00	業務收入	31,822,520	100.00	31,533,527	100.00	288,993	0.92
24,420,349	70.30	勞務收入	23,761,474	74.67	23,455,026	74.38	306,448	1.31
692,987	1.99	服務收入	861,474	2.71	655,026	2.08	206,448	31.52
23,727,362	68.30	通行費收入	22,900,000	71.96	22,800,000	72.30	100,000	0.44
10,317,606	29.70	其他業務收入	8,061,046	25.33	8,078,501	25.62	-17,455	-0.22
10,101,241	29.08	汽燃費收入	7,879,615	24.76	7,885,480	25.01	-5,865	-0.07
216,365	0.62	雜項業務收入	181,431	0.57	193,021	0.61	-11,590	-6.00
12,504,278	36.00	業務成本與費用	13,494,203	42.40	12,800,330	40.59	693,873	5.42
9,615,320	27.68	勞務成本	10,451,140	32.84	9,981,040	31.65	470,100	4.71
5,677,500	16.34	維護成本	6,226,119	19.57	6,021,189	19.09	204,930	3.40
3,937,820	11.34	管理成本	4,058,751	12.75	3,959,851	12.56	98,900	2.50
-	0.00	其他勞務成本	166,270	0.52	-	0.00	166,270	0.00
2,888,958	8.32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43,063	9.56	2,819,290	8.94	223,773	7.94
2,888,958	8.32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3,043,063	9.56	2,819,290	8.94	223,773	7.94
22,233,677	64.00	業務賸餘 (短絀)	18,328,317	57.60	18,733,197	59.41	-404,880	-2.16
1,202,158	3.46	業務外收入	410,340	1.29	421,563	1.34	-11,223	-2.66
131,885	0.38	財務收入	28,380	0.09	57,360	0.18	-28,980	-50.52
131,885	0.38	利息收入	28,380	0.09	57,360	0.18	-28,980	-50.52
1,070,273	3.08	其他業務外收入	381,960	1.20	364,203	1.15	17,757	4.88
66,170	0.19	財產交易賸餘	13,185	0.04	-	0.00	13,185	0.00
887,825	2.56	違規罰款收入	353,717	1.11	353,717	1.12	-	0.00
17,237	0.05	賠(補)償收入	7,000	0.02	7,000	0.02	-	0.00
99,041	0.29	雜項收入	8,058	0.03	3,486	0.01	4,572	131.15
9,125,461	26.27	業務外費用	4,166,891	13.09	5,748,130	18.23	-1,581,239	-27.51
6,378,098	18.36	財務費用	4,163,891	13.08	5,730,249	18.17	-1,566,358	-27.33
6,378,098	18.36	利息費用	4,163,891	13.08	5,730,249	18.17	-1,566,358	-27.33
2,747,363	7.91	其他業務外費用	3,000	0.01	17,881	0.06	-14,881	-83.22
459	0.00	財產交易短絀	-	0.00	12,881	0.04	-12,881	-100.00
2,746,904	7.91	雜項費用	3,000	0.01	5,000	0.02	-2,000	-40.00
-7,923,303	-22.81	業務外賸餘 (短絀)	-3,756,551	-11.80	-5,326,567	-16.89	1,570,016	-29.48
14,310,374	41.20	本期賸餘 (短絀)	14,571,766	45.79	13,406,630	42.52	1,165,136	8.69

註：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本期收支項目之說明：

- (一) 勞務收入內含服務收入及通行費收入：詳2-19至2-20頁勞務收入明細表。
- (二) 其他業務收入內含汽燃費收入及雜項業務收入：詳2-21頁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 (三) 業務外收入：詳2-22頁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 (四) 勞務成本內含維護成本及管理成本：詳2-24至2-35頁勞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 (五) 管理及總務費用：詳2-36至2-42頁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 (六) 業務外費用：詳2-44至2-45頁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二、本期其他綜合餘絀之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236	未實現重估增值		
-236	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29,874,334	100.00	賸餘之部	29,539,604	100.00	
13,406,630	44.88	本期賸餘	14,571,766	49.33	
16,467,704	55.12	前期未分配賸餘	14,967,838	50.67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公積轉列數			
		其他轉入數			
16,356,704	54.75	分配之部	14,962,838	50.65	
		填補累積短絀			
		提存公積			
16,356,704	54.75	賸餘撥充基金數	14,962,838	50.65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13,517,630	45.25	未分配賸餘	14,576,766	49.35	
		短絀之部			
		本期短絀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其他轉入數			
		填補之部			
		撥用賸餘			
		撥用公積			
		折減基金			
		公庫撥款			
		待填補之短絀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4,571,766	
利息股利之調整	4,135,511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8,707,277	
調整項目	1,502,449	提列呆帳準備7,280千元 折舊及折耗1,381,513千元 攤銷26,614千元 應付債券折價轉入當年費用100,227千元 處理資產賸餘13,185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20,209,726	
收取利息	28,380	
支付利息	-4,163,89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074,2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11,000,000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110億元
減少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9,920	處分待處理資產19,920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14,009,245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4,009,245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25,803	增加無形資產25,803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15,12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長期負債	15,000,000	因應償還乙類公債，自有資金不足， 增加長期借款150億元
減少長期負債	-33,500,000	償還本年度到期89年度乙類第1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債(89.4.21-109.4.20)335億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50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440,9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2,725,4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7,284,498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不影響投資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一、本年度賸餘145億7,176萬6千元，連同前期未分配賸餘149億6,783萬8千元共計賸餘295億3,960萬4千元。因前期未分配賸餘已全數支應購建固定資產，故將前期未分配賸餘149億6,283萬8千元撥充基金。
- 二、折減基金1億5,008萬3千元(內容詳2-58頁)。
- 三、90年度乙類第1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債(90.9.11-110.9.10)370億元將於110年9月到期，本年度轉列應付到期長期負債。

空 白 頁

明 細 表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單價 (元)	金 額	
勞務收入	年			23,761,474	
服務收入	年			861,474	服務收入預算861,474千元計：
中壢、湖口服務區	年			19,704	其中包含：
泰安服務區	年			33,156	服務區321,670千元
西螺服務區	年			34,620	加油站539,804千元
新營服務區	年			9,792	(國道1號455,684千元
仁德服務區	年			12,540	國道3號399,108千元
石碇服務區	年			4,152	國道5號6,682千元)
關西服務區	年			33,840	
西湖服務區	年			23,820	
清水服務區	年			75,876	
南投服務區	年			20,868	
古坑服務區	年			14,484	
東山服務區	年			28,776	
關廟服務區	年			7,512	
蘇澳服務區	年			2,530	
中壢服務區加油站	年			84,312	
西螺服務區加油站	年			34,400	
仁德服務區加油站	年			54,000	
中山高十七處加油站	年			173,160	
關西服務區加油站	年			70,992	
清水服務區加油站	年			38,400	
南投服務區加油站	年			27,120	
古坑服務區加油站	年			12,120	
東山服務區加油站	年			23,760	
關廟服務區加油站	年			21,540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單價 (元)	金 額	
通行費收入	年			22,900,000	109年度通行費收入依據108年 度預算數調整編列
通行費收入	年			22,900,000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8,061,046	
汽燃費收入	7,879,615	依交通部108年8月26日交路字第10850109926號函分配數列計
雜項業務收入	181,431	雜項業務收入包含： 土地使用費收入100,194千元 電信機房租金收入34,609千元 販賣機租金收入1,317千元 公路土地使用費收入3,103千元 共溝管道租金收入37,409千元 電子收費光纜芯線使用費4,795千元 自動提款機租金收入2千元 其他收入2千元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410,340	
財務收入	28,380	
利息收入	28,380	係基金孳息收入
其他業務外收入	381,960	
財產交易賸餘	13,185	移交國有財產署變賣資產賸餘
違規罰款收入	353,717	依“道路交通違規罰鍰收入分配及運用辦法”以國 道公路警察局舉發違反道路管理事件裁罰收入 金額統計17%分配估列
賠(補)償收入	7,000	係高速公路撞毀設施賠償估列
雜項收入	8,058	含員工宿舍費、變賣報廢財產收入等

空 白 頁

交通部高
國道公路建
勞務成本
中華民國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元)	金額
勞務成本	延車公里	30,610,000,000.00	0.34	10,451,140
維護成本	公里	1,053.70	5,908,815.60	6,226,119
服務費用				6,226,11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147,290
專業服務費				78,829
管理成本				4,058,751
服務費用				3,310,322
水電費				437,495
郵電費				191,385
旅運費				2,37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4,02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60,404
保險費				1,467
一般服務費				2,448,704
專業服務費				44,476
材料及用品費				28,938
使用材料費				1,692
用品消耗				27,246
租金與利息				4,93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600
什項設備租金				2,333
折舊、折耗及攤銷				686,6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686,65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8,627
土地稅				11,440
房屋稅				5,447
規費				1,74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1,000

速公路局
設管理基金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數 量	平 均 單 位 成 本 (元)	金 額	數 量	平 均 單 位 成 本 (元)	金 額
30,605,000,000.00	0.33	9,981,040	30,992,094,589.00	0.31	9,615,320
1,053.70	5,714,329.51	6,021,189	1,053.70	5,388,156.02	5,677,500
		6,021,189			5,677,500
		5,962,225			5,614,993
		58,964			62,507
		3,959,851			3,937,820
		3,303,767			3,200,117
		446,059			391,904
		202,193			201,464
		2,726			2,211
		24,132			6,663
		193,522			157,841
		1,478			504
		2,389,359			2,393,726
		44,298			45,804
		28,938			23,139
		1,692			280
		27,246			22,859
		5,415			3,808
		3,155			1,874
		2,260			1,934
		594,018			690,024
		594,018			690,024
		18,433			15,485
		11,940			9,523
		5,240			4,919
		1,253			1,043
		1,000			606

交通部高
國道公路建
勞務成本
中華民國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額
)與交流活動費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00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7,280
各項短絀				7,280
其他				1,000
其他費用				1,000
其他勞務成本				166,27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166,270
)與交流活動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166,270

速公路局
設管理基金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數 量	平 均 單 位 成 本 (元)	金 額	數 量	平 均 單 位 成 本 (元)	金 額
		1,000			606
		7,280			3,642
		7,280			3,642
		1,000			999
		1,000			999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2)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p>理整合諮詢等工作項目</p> <p>本委託案期程36個月，總經費約44,380千元，以前年度編列22,190千元，109年度編列17,752千元，110年度編列4,438千元</p> <p>(3)國道鋪面檢測、評估及維護技術諮詢服務工作5,000千元(107-109年) 辦理國道鋪面技術諮詢與審查；鋪面養護指標檢測；鋪面維護管理、技術之規定及文件整合訂定；研擬鋪面調查及檢測作為；鋪面養護施工新材料及新工法技術研擬；教育訓練與學術交流；鋪面材料研究與精進；鋪面養護評估與排序等工作項目本委託案期程36個月，總經費約9,730千元，以前年度編列4,730千元，109年度編列5,000千元</p> <p>(4)國道隧道安全檢測、評估及技術諮詢服務工作2,500千元 辦理國道隧道相關數據及資料之審視、分析與回饋；國道隧道安全評估；國道隧道系統化管理整合諮詢；國道隧道教育訓練；國內外隧道安全評估與維護案例收集與分析；評估人工智慧(AI)、大數據分析及物聯網無線通訊技術(LoRa)等技術運用於隧道安檢之可行性；強化國道隧道安檢因應作為等工作項目</p> <p>(5)國道1號五股至楊梅段拓寬工程計畫橋梁安全檢監測工作330千元(108-109年) 本委託案期程24個月，總經費約990千元，以前年度編列660千元，109年度編列330千元</p> <p>(6)國道蝙蝠族群調查與保育推廣計畫委託專業服務2,907千元(107-109年) 本委託案期程36個月，總經費約6,460千元，以前年度編列3,553千元，109年度編列2,907千元</p> <p>(7)國道整體景觀型塑計畫委託技術服務3,440千元(107-109年) 本委託案期程36個月，總經費約6,880千元，以前年度編列3,440千元，109年度編列3,440千元</p> <p>(8)國道防救災應變作業擴充規劃技術服務諮詢5,000千元 辦理氣象情資預判作業、精進流域管理作為、完善各項緊急應變程序、人員教育訓練、防救災作業之審查、追蹤及檢討等</p> <p>(9)國道邊坡雨量資料提升精進技術服務工作4,500千元 奉交通部指示與中央氣象局合作，針對國道沿線邊坡之雨量資料進行雨量監測儀器設置及相關數據資料比對與分析作業，期擬透過本案之執行，有效提升國道邊坡特巡啟動機制，並預期達到預警防災之功效</p> <p>(10)國道重點景觀路段設計委託技術服務300千元(109-111年) 本委託案期程36個月，總經費約6,000千元，109年度編列300千元，110年編列3,300千元，111年度編列2,400千元</p> <p>(11)國道橋梁安全與維護管理精進技術諮詢服務工作5,000千元 辦理國道橋梁維護管理作業審查、追蹤及檢討；國道橋梁維護管理升級；國道橋梁檢測資料審視；國道橋梁總評估與排序；國道橋梁管理</p>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3)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p>系統整合諮詢；國內外橋梁劣化案例收集與分析；教育訓練與學術交流；研擬指標性橋梁管理策略等工作項目</p> <p>(12)公路隧道消防安全設備設置規範委託修訂4,500千元(109-110年) 依據部頒技術規範分工規定辦理修訂作業 本委託案期程24個月，總經費約8,000千元，109年度編列4,500千元，110年度編列3,500千元</p> <p>(13)國道1號后里至豐原路段拓寬可行性研究7,000千元(108-110年) 本委託案期程36個月，總經費約10,000千元，以前年度編列1,500千元，109年度編列7,000千元，110年度編列1,500千元</p> <p>(14)國道1號彰化路段改善方案評估5,600千元(108-110年) 本委託案期程36個月，總經費約8,000千元，以前年度編列1,200千元，109年度編列5,600千元，110年度編列1,200千元</p>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4)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管理成本	本年度管理成本預算數編列4,058,751千元： 包含國道轄區內13個工務段、15個服務區及4處交控中心，辦理交通管理及行車安全維護、收費業務、服務區管理等相關業務經費
服務費用	一、服務費用3,310,322千元
水電費	(一)水電費437,495千元 1. 工作場所電費426,567千元：國道照明、隧道、工務段服務區及交控電費 2. 工作場所水費10,467千元：載波機房、工務段及服務區水費 3. 氣體費461千元：所屬工務段及服務區員工伙食團瓦斯費
郵電費	(二)郵電費191,385千元 1. 郵費183,797千元：電子收費違規逕舉罰單、欠費強制執行及首次書面通知等郵寄費用 2. 電話費4,130千元 3. 數據通信費3,458千元
旅運費	(三)旅運費2,371千元 1. 國內旅費2,371千元：所屬員工出差交通及住宿等費用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四)印刷裝訂與廣告費24,020千元 1. 印刷及裝訂費1,556千元：配合交通管理安全維護印製國道地圖及交通管理業務相關書表等印製費 2. 業務宣導費22,464千元：辦理春節及連續假期交通安全疏運措施、國道相關服務訊息、高速公路行車安全措施宣導等宣導費用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五)修理保養及保固費160,404千元 1. 一般房屋修護費80,888千元：服務區房屋老舊多處滲水，逐年編列預算整修，以改善用路人休憩環境；工務段機房及庫房建物屋頂龜裂、漏水等緊急修繕 2.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5,487千元：服務區電力系統及空調系統維修、升降設備安全維護等費用 3.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4,150千元：辦理通信機房及機電設備等維護費 4. 什項設備修護費69,879千元：辦理污水處理操作維護使用費51,084千元、地磅設備及其他什項設備等維護費18,795千元
保險費	(六)保險費1,467千元 1. 一般房屋保險費1,422千元 2. 現金、存款及貨物保險費7千元 3. 責任保險費38千元
一般服務費	(七)一般服務費2,448,704千元 1. 外包費2,407,906千元 (1)勞務承攬編列2,407,906千元：承攬人力323,564千元、其他業務承攬編列2,084,342千元(主要為電子收費委辦服務費用1,867,000千元) A. <承攬人力323,564千元> (A)工務段及交控中心勞務駕駛及車輛維修技工222人編列124,138千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5)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專業服務費	<p>元(北分局駕駛73人、機械勞務及技工8人;中分局駕駛68人;南分局駕駛64人、機械勞務及技工9人)</p> <p>(B)交控中心交控操作員及電腦操作員業務委外64人編列45,660千元(北分局交控12人;中分局交控24人;南分局交控28人)</p> <p>(C)工務段業務委外107人編列77,800千元(北分局25人;中分局53人;南分局29人)</p> <p>(D)國道5號雪山隧道自衛消防工作委外50人編列38,040千元</p> <p>(E)服務區事務行政水電勞務委外16人編列7,926千元(中分局服務區事務行政7人、勞務及水電7人;南分局服務區水電2人)</p> <p>(F)通行費申訴作業委外26人編列12,000千元(北分局14人;中分局8人;南分局4人)</p> <p>(G)坪控中心機電監控業務委外23人編列18,000千元</p> <p>B.<業務承攬編列2,084,342千元></p> <p>(A)電子收費委辦服務費用1,867,000千元</p> <p>(B)工務段保全、服務區電子保全等業務委外23,292千元</p> <p>(C)地磅系統維護委外費用81,165千元</p> <p>(D)電子收費違規舉發服務費55,135千元</p> <p>(E)長隧道故障及事故拖救費8,000千元</p> <p>(F)特約民間大吊車費用2,022千元</p> <p>(G)平信通知郵簡作業費10,690千元</p> <p>(H)通行費強制執行業務委外9,109千元</p> <p>(I)交控中心、工務段、服務區、休息站清潔維護等委外費用27,929千元</p> <p>2.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40,798千元(契僱人力)</p> <p>(1)辦理頭城工務段維護業務,進用63人編列39,500千元</p> <p>(2)公傷假約僱收費員2人編列1,298千元</p> <p>(八)專業服務費44,476千元</p> <p>1.專技人員酬金1,000千元:國道基金財務分析規劃及依促參法相關規定查核經營廠商財務狀況</p> <p>2.法律事務費4,000千元:工程及業務相關法律事務費用</p> <p>3.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21,850千元:通行量及可收費成功率稽核業務11,500千元、國5開放行控專用道環境分析及評估顧問費4,000千元、巨量交通數據研究分析及應用3,000千元、ETC後續契約委託專業服務3,000千元、服務區經營投資分析鑑價費150千元、其他管理諮詢服務費200千元</p> <p>4.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784千元</p> <p>5.委託調查研究費6,306千元:辦理國道收費、服務區及交通調查研究費</p> <p>(1)委託辦理第六屆高速公路ETC資料在交通管理之應用創意競賽活動1,000千元:現今大數據廣為各界重視,將持續導入民間優秀的創意與思維,據以研擬與時俱進國道交通管理措施服務用路人</p>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6)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p>(2)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分析與研究4,000千元：辦理109年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分析與研究委託技術服務，包括交通疏導、交通資訊、交通安全及其它配合事項等分析費用</p> <p>(3)辦理服務區招商案編列1,306千元：西湖續案1件及西螺、新營、古坑、東山/關廟等5處4件服務區契約，於111年契約將屆，依促參法規定委託顧問公司協助辦理招商事宜</p> <p>6.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6,781千元：辦理加油站地下水檢測、公有建物安檢簽證等費用</p> <p>7.委託考選訓練費3,755千元：辦理隧道等災害防救、軍勤隊召集演練等教育訓練費</p>
材料及用品費	二、材料及用品費28,938千元
使用材料費	(一)使用材料費1,692千元
	1.燃料1,192千元：發電機用油
	2.設備零件500千元：交控及通訊系統零星維修備品
用品消耗	(二)用品消耗27,246千元
	1.辦公(事務)用品6,321千元：工務段及服務區辦公事務用品耗材及汰換桌椅
	2.報章什誌535千元：業務相關圖書什誌
	3.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3,215千元：環境清潔用品
	4.服裝3,505千元：維護及檢修人員工作服及工作鞋等
	5.食品4,206千元：連續假期交通疏導人員便當、各項會議茶水及逾時便當
	6.其他9,464千元：配合交通管理安全維護及國5高乘載管制業務相關費用
租金與利息	三、租金與利息4,933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2,600千元
	1.車租1,900千元：辦理養護考評、金路獎評選、服務區各項考評、各項稽查租車費用(中分局800千元、南分局1,100千元)
	2.電信設備租金700千元：租用無線電通信費用
什項設備租金	(二)什項設備租金2,333千元
	1.什項設備租金2,333千元：影印機及服務區有線電視租金
折舊、折耗及攤銷	四、折舊、折耗及攤銷686,651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686,651千元
	1.機械及設備折舊146,398千元
	2.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503,751千元
	3.什項設備折舊36,502千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五、稅捐與規費(強制費)18,627千元
土地稅	(一)土地稅11,440千元
	1.一般土地地價稅11,440千元：機房、加油站、服務區地價稅
房屋稅	(二)房屋稅5,447千元
	1.一般房屋稅5,447千元：機房、加油站、服務區房屋稅
規費	(三)規費1,740千元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7)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各項短絀 其他 其他費用	1.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1,690千元 2. 其他50千元 六、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1,000千元 (一)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1,000千元 1. 獎勵費用1,000千元：配合春節連續假期交通疏導獎勵交通安全作業人員、服務區績優廠商頒獎典禮獎盃製作、纜線防竊檢舉獎勵費用等 七、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7,280千元 (一)各項短絀7,280千元 1. 呆帳及保證短絀7,280千元 八、其他1,000千元 (一)其他費用1,000千元 1. 其他1,000千元：資料調閱費用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勞務成本說明(8)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其他勞務成本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 流活動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本年度其他勞務成本預算數編列166,270千元： 一、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166,270千元 (一)捐助、補助與獎助166,270千元 1.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166,270千元 因應強化救災技術，有效提升隧道救援能量及救災能力，新北市及宜蘭縣政府消防局提出換購相關救災車輛及裝備器材以提升雪山隧道救災效能，奉行政院秘書長108年5月14日院臺忠字第1080013300 號函同意由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支應雪山隧道兩端之地方政府以一次性補助專屬長隧道消防項目1億6,627萬元(新北市計8,291萬元、宜蘭縣計8,336萬元)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2,888,958	2,819,29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43,063
2,888,958	2,819,290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3,043,063
1,718,456	1,957,286	用人費用	1,982,827
734,240	902,328	正式員額薪資	900,845
116,389	135,58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23,550
64,070	85,185	超時工作報酬	76,364
243,529	233,000	獎金	252,949
451,286	453,970	退休及卹償金	467,154
	1,000	資遣費	1,000
108,913	146,172	福利費	160,919
29	43	提繳費	46
236,871	271,062	服務費用	268,566
21,355	27,156	水電費	26,335
21,606	26,509	郵電費	26,483
12,009	13,641	旅運費	12,182
2,574	4,39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296
41,351	46,70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4,231
2,693	2,392	保險費	2,823
74,119	82,515	一般服務費	85,552
56,015	62,602	專業服務費	61,515
5,149	5,149	公共關係費	5,149
20,392	22,405	材料及用品費	22,041
2,760	4,139	使用材料費	3,775
17,632	18,266	用品消耗	18,266
38,640	46,287	租金與利息	41,292
6,175	4,246	房租	
5,930	8,580	機器租金	9,422
20,702	25,60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4,415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5,833	7,857	什項設備租金	7,455
870,694	5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721,476
847,939	491,0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694,862
22,755	23,990	攤銷	26,614
32	73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749
		土地稅	9
		房屋稅	68
8	495	消費與行為稅	420
24	235	規費	252
3,873	6,5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6,112
1,172	1,260	會費	1,313
1,945	900	分擔	
513	4,09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4,559
243	27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40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1)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本年度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預算數編列3,043,063千元
用人費用	一、用人費用1,982,827千元，主要包括：
正式員額薪資	(一)正式員額薪資900,845千元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二)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123,550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三)超時工作報酬76,364千元：包括加班費64,330千元、值班費12,034千元
獎金	(四)獎金252,949千元：包括考績獎金113,264千元、年終獎金122,186千元、其他獎金17,499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五)退休及卹償金467,154千元：包括退休及離職金458,879千元、卹償金8,275千元
資遣費	(六)資遣費1,000千元
福利費	(七)福利費160,919千元：包括分擔員工保險費105,070千元、傷病醫藥費2,545千元、其他福利費53,304千元
提繳費	(八)提繳費46千元
服務費用	二、服務費用268,566千元
水電費	(一)水電費26,335千元
	1. 工作場所電費24,459千元：辦公照明、無障礙電梯、電腦機房等電費
	2. 工作場所水費1,622千元：一般辦公用水費
	3. 氣體費254千元：局本部及分局處員工團膳瓦斯費
郵電費	(二)郵電費26,483千元
	1. 郵費3,413千元
	2. 電話費6,765千元
	3. 數據通信費16,305千元
旅運費	(三)旅運費12,182千元
	1. 國內旅費10,058千元：局本部及分局處員工出差交通及住宿等費用
	2. 國外旅費590千元
	(1)參加智慧運輸系統世界大會(ITS)會議130千元
	(2)參加IBTTA國際橋隧及收費公路協會年會133千元
	(3)參加「2020國際橋梁會議(2020 IBC)」114千元
	(4)橋梁耐震、檢測及公路防災技術交流考察213千元
	3. 專力費1,270千元：設備搬遷等人力費用
	4. 貨物運費240千元
	5. 其他旅運費24千元：短程車資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四)印刷裝訂與廣告費4,296千元
	1. 印刷及裝訂費3,375千元：合約書、年報、國道視窗刊物、公文封、預決算書、各類書表及報告印製費
	2. 業務宣導費921千元：業務及政風廉政宣導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五)修理保養及保固費44,231千元
	1. 土地改良物修護費460千元：國道路權作業費、材料試驗費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2)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保險費	2. 一般房屋修護費10,976千元：局本部及所屬辦公大樓建物年限已久，辦理管線緊急修繕、房屋外牆補強及屋頂防漏工程費用 3.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21,383千元：辦理資訊設備維護、軟體升級及無障礙電梯等機械設備修護費 4.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1,755千元：車輛機具維護費 5. 什項設備修護費9,657千元：配合節能政策汰換LED燈具、辦公機具設備養護及其他設備修繕 (六)保險費2,823千元 1. 一般房屋保險費1,307千元：辦公房屋保險費 2.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1,323千元：車輛保險費 3. 什項設備保險費95千元：其他設備保險費 4. 現金、存款及貨物保險費44千元：出納現金保險費 5. 責任保險費54千元：辦公大樓及庫房公共意外保險費
一般服務費	(七)一般服務費85,552千元 1. 外包費82,788千元 (1)勞務承攬編列82,788千元： A. <承攬人力32,873千元> (A)檔案管理業務委外16人編列8,523千元(北分局9人；中分局6人；二工處1人) (B)駕駛人力委外8人編列4,032千元(局本部8人) (C)辦理一般公文資訊處理委外40人編列18,248千元(局本部15人；南分局22人；一工處3人) (D)辦理員工團膳委外4人編列2,070千元(局本部2人；北分局2人) B. <業務承攬49,915千元> (A)辦理保全業務委外編列13,001千元 (B)辦理環境清潔委外編列20,804千元 (C)高速公路1968客服中心營運業務委外編列12,000千元 (D)機電、消防等勞務委外費用3,040千元 (E)高速公路局臉書粉絲團維運委外950千元 (F)員工協助方案諮詢委外120千元：委外專業諮詢機構提供同仁諮詢
專業服務費	2. 體育活動費2,764千元：員工文康活動費 (八)專業服務費61,515千元 1. 法律事務費6,088千元 2. 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980千元 3.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3,577千元 4. 委託調查研究費500千元：辦理廉政研究案為落實預防貪污，推動透明化落實內控及課責管理，委託專業或學術機構辦理廉政問卷調查費用 5.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2,055千元：辦理公有建物安檢及簽證費 6. 委託考選訓練費4,515千元：員工考選進修及教育訓練費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3)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公共關係費	7. 電腦軟體服務費43,800千元：辦理ISMS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導入及驗證、公文線上簽核輔導及駐點及公文管理、人事差勤及基金會計等管理系統、國有公用財產、GIS管理系統、SMR資訊安全掃描服務、資安健診服務、Splastop工具維護等服務 (九)公共關係費5,149千元
材料及用品費	1. 公共關係費5,149千元：應業務需要加強公共關係相關費用
使用材料費	三、材料及用品費22,041千元 (一)使用材料費3,775千元
用品消耗	1. 燃料216千元：發電機用油 2. 油脂3,350千元：公務車用油 3. 設備零件209千元：事務工具零件費用 (二)用品消耗18,266千元
租金與利息	1. 辦公(事務)用品6,979千元：文具紙張、印表機色帶、影印機碳粉、汰換桌椅等 2. 報章什誌1,439千元：書報及專業什誌 3. 農業與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費732千元：辦公環境清潔用品及消毒用品 4. 食品2,437千元：局處講習、會議茶水及逾時便當 5. 醫療用品(非醫療院所使用)15千元：醫護箱備品 6. 其他6,664千元：會議活動材料、會場佈置、慶典、水電相關耗材等
機器租金	四、租金與利息41,292千元 (一)機器租金9,422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 電腦租金及使用費9,422千元：高速公路1968即時路況資訊相關系統、國道經常巡查系統等 (二)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24,415千元
什項設備租金	1. 車租24,271千元：公務車輛汰租費用(局本部4,200千元、北分局15,600千元、一工處1,630千元、二工處2,841千元) 2. 電信設備租金144千元 (三)什項設備租金7,455千元
折舊、折耗及攤銷	1. 什項設備租金7,455千元：傳真機租金192千元、影印機等租金7,074千元、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租金189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五、折舊、折耗及攤銷721,476千元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694,862千元
攤銷	1. 一般房屋折舊192,176千元 2. 機械及設備折舊169,972千元 3.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322,342千元 4. 什項設備折舊10,372千元 (二)攤銷26,614千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 攤銷電腦軟體費26,614千元 六、稅捐與規費(強制費)749千元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4)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土地稅	(一)土地稅9千元
	1. 一般土地地價稅9千元
房屋稅	(二)房屋稅68千元
	1. 一般房屋稅68千元
消費與行為稅	(三)消費與行為稅420千元
	1. 使用牌照稅420千元：車輛使用牌照稅
規費	(四)規費252千元
	1.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1千元
	2. 汽車燃料使用費251千元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七、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6,112千元
會費	(一)會費1,313千元
	1. 國際組織會費945千元
	(1) 亞澳道協(REAAA)10千元
	(2) 國際道協(IRF)330千元
	(3) 國際橋隧收費公路協會(IBTTA)605千元
	2. 學術團體會費358千元
	(1) 中華民國道路協會20千元
	(2) 中華民國運輸學會10千元
	(3) 中華智慧型運輸系統協會50千元
	(4) 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100千元
	(5) 中國工程師學會60千元
	(6) 中華鋪面工程學會20千元
	(7) 臺灣災害管理學會20千元
	(8) 中華民國地籍測量學會5千元
	(9) 中華民國大地工程學會10千元
	(10) 台灣混凝土學會10千元
	(11) 中華民國結構工程學會20千元
	(12) 中華民國隧道協會20千元
	(13) 中華民國工程安全衛生管理學會13千元
	3. 職業團體會費10千元
	(1) 中華民國景觀學會10千元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二)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4,559千元
	1. 獎勵費用4,559千元：獎勵績優公務員、勞工獎勵、局慶費用、金路獎獎勵費用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三)競賽及交流活動費240千元
	1. 交流活動費240千元
	(1) 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交流活動費50千元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5)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2)中國工程師學會交流活動費20千元 (3)中華鋪面工程學會交流活動費50千元 (4)中華民國道路協會交流活動費60千元 (5)中華民國運輸學會交流活動費40千元 (6)中華智慧型運輸系統協會交流活動費20千元

空 白 頁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9,125,461	5,748,130	業務外費用	4,166,891
6,378,098	5,730,249	財務費用	4,163,891
6,378,098	5,730,249	利息費用	4,163,891
6,378,098	5,730,249	租金與利息	4,163,891
6,378,098	5,730,249	利息	4,163,891
2,747,363	17,881	其他業務外費用	3,000
459	12,881	財產交易短絀	
459	12,88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459	12,881	各項短絀	
2,746,904	5,000	雜項費用	3,000
2,746,904	5,000	其他	3,000
2,746,904	5,000	其他費用	3,000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說 明
業務外費用	業務外費用4,166,891千元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4,163,891千元
利息費用	本年度利息費用預算數編列4,163,891千元：
租金與利息	一、租金與利息4,163,891千元
利息	(一)利息4,163,891千元
	1. 債務利息100,000千元，因應償還乙類公債335億元舉新還舊，自有資金不足擬向金融機構融資舉借150億元，利息費用1億元
	2. 債券利息4,063,891千元，係委託財政部代為發行乙類公債未償餘額1,805億元之利息支出
	(1)89年度乙類第1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債335億元，票面利率5.875%，付息手續費0.04%，利息費用含折價攤銷3,608千元計597,530千元。本年度償還本金335億元，手續費13,400千元
	(2)90年度乙類第1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債370億元，票面利率4.00%，付息手續費0.04%，利息費用含折價攤銷23,001千元計1,503,593千元
	(3)100年度乙類第1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債300億元，票面利率1.75%，付息手續費0.04%，利息費用含折價攤銷13,499千元計538,709千元
	(4)101年度乙類第1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債400億元，票面利率1.625%，付息手續費0.04%，利息費用含折價攤銷27,924千元計678,184千元
	(5)102年度乙類第1期中央政府建設公債400億元，票面利率1.75%，付息手續費0.04%，利息費用含折價攤銷32,195千元計732,475千元
其他業務外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3,000千元
雜項費用	本年度雜項費用預算數編列3,000千元：
其他	一、其他3,000千元
其他費用	(一)其他費用3,000千元
	1. 其他3,000千元：配合計程收費，編列回收未使用之回數票費用

交通部高
國道公路建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土 地 改良物	房屋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專案計畫	1,338,313	9,803,377			
繼續計畫		9,591,990			
1. 國道4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 段計畫		4,300,000			
2. 國道2號大園交流道至台15 線新闢高速公路工程		457,990			
3. 高速公路後續路段橋梁耐震 補強工程		4,834,000			
新興計畫	1,338,313	211,387			
1. 國道3號銜接台66線增設系 統交流道工程	409,200	140,500			
2. 國道1號增設銜接台74線系 統交流道工程	929,113	70,887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40,000	826,704	495,901	109,865	806,548
分年性項目	200,000	781,704	329,359	56,100	584,597
一次性項目	340,000	45,000	166,542	53,765	221,951
合 計	1,878,313	10,630,081	495,901	109,865	806,548

速公路局
設管理基金

良擴充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什項設備	其他	小計	投資性 不動產	合計	說明
		11,141,690		11,141,690	
		9,591,990		9,591,990	本計畫依「中央政府各機關 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 點規定，按0.5%-3%估算工程 管理費81,197千元，本年度 編列22,987千元。
		4,300,000		4,300,000	
		457,990		457,990	本計畫依「中央政府各機關 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 點規定，按0.5%-3%估算工程 管理費14,185千元，本年度 編列2,396千元。
		4,834,000		4,834,000	本計畫依「中央政府各機關 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 點規定，按0.5%-3%估算工程 管理費121,707千元，本年度 編列20,444千元。
		1,549,700		1,549,700	
		549,700		549,700	本計畫依「中央政府各機關 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 點規定，按0.5%-3%估算工程 管理費14,647千元，本年度 編列0千元。
		1,000,000		1,000,000	本計畫依「中央政府各機關 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 點規定，按0.5%-3%估算工程 管理費14,971千元，本年度 編列0千元。
28,193	60,344	2,867,555		2,867,555	本計畫依「中央政府各機關 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 點規定，按0.5%-3%估算工程 管理費28,485千元，本年度 編列8,947千元。
		1,951,760		1,951,760	
28,193	60,344	915,795		915,795	
28,193	60,344	14,009,245		14,009,245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

中華民國

項 目	自 有 資			
	營運資金	出 售 不適用資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專案計畫	11,141,690			
繼續計畫	9,591,990			
1. 國道4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計畫	4,300,000			
2. 國道2號大園交流道至台15線新闢高速公路工程	457,990			
3. 高速公路後續路段橋梁耐震補強工程	4,834,000			
新興計畫	1,549,700			
1. 國道3號銜接台66線增設系統交流道工程	549,700			
2. 國道1號增設銜接台74線系統交流道工程	1,00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867,555			
分年性項目	1,951,760			
一次性項目	915,795			
合 計	14,009,245			

速公路局
設管理基金

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 內 借 款	國 外 借 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141,690	100					11,141,690	100.00
9,591,990	100					9,591,990	86.09
4,300,000	100					4,300,000	38.59
457,990	100					457,990	4.11
4,834,000	100					4,834,000	43.39
1,549,700	100					1,549,700	13.91
549,700	100					549,700	4.93
1,000,000	100					1,000,000	8.98
2,867,555	100					2,867,555	100.00
1,951,760	100					1,951,760	68.06
915,795	100					915,795	31.94
14,009,245	100					14,009,245	100.00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中華民國

項 目	全 部					
	投資總額	資金來源				外借 資 金
		自 有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專案計畫	139,630,152	76,460,713		15,442,244		47,727,195
繼續計畫	130,987,702	69,719,602		13,540,905		47,727,195
1. 國道7號高雄路段計畫	61,549,570	281,470		13,540,905		47,727,195
2. 國道4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計畫	31,114,542	31,114,542				
3. 國道2號大園交流道至台15線新闢高速公路工程	4,606,700	4,606,700				

速公路局
設管理基金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預 算 數			
目 標 能 量	進 度 起 迄 年 月	資 金 成 本 率 (%)	現 值 報 酬 率 (%)	收 回 年 限 (年)	本 年 度		截 至 本 年 度 累 計 數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自高雄市南星路起，向北沿臨海工業區，經大坪頂特定區、大寮區、澄清湖特定區農業用地後，於高雄市仁武區附近銜接國道10號，全長約23公里。	100.01-111.12				11,141,690	7.98	37,191,895	26.64
					9,591,990	7.32	35,567,392	27.15
							176,470	0.29
自國道4號臺中環線豐原端台3線西側約1.4公里處起，利用臺中環線既有路廊高架通過豐原都市計畫農業區及第六公墓後，往南以隧道穿過豐原東南側山區，出隧道後跨越烏牛欄溪續往南沿丘陵地轉西南，經過新田靶場北側再跨越中89鄉道、新田營區西北緣南行，終點於潭子聚興地區銜接台74線，全長約10.9公里。	102.11-110.12				4,300,000	13.82	22,938,404	73.72
「國道2號大園交流道至台15線」路廊位於桃園市大園區，西起台15線，往東四次跨越新街溪後，沿機場用地邊緣至國道2號大園交流道範圍，計畫新闢路段全線採高架橋佈設，配置雙向四車道，長度約1.64公里，東端銜接既有國道2號大園交流道高架橋。另設置交流道銜接台15線及匝道提供機場進出使用。	104.09-112.12				457,990	9.94	2,295,990	49.84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中華民國

項 目	全 部					外 借 金
	投資總額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營運資金					
4. 高速公路後續路段橋梁耐震補強工程	33,716,890	33,716,890				
新興計畫	8,642,450	6,741,111		1,901,339		
1. 國道3號銜接台66線增設系統交流道工程	4,144,370	3,232,609		911,761		
2. 國道1號增設銜接台74線系統交流道工程	4,498,080	3,508,502		989,57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8,604,778	8,604,778				
分年性項目	7,688,983	7,688,983				
一次性項目	915,795	915,795				
合 計	148,234,930	85,065,491		15,442,244		47,727,195

- 註：1. 「國道7號高雄路段計畫」可行性研究奉行政院99年3月19日院臺交字第0990012487號函核定，並繼續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土地改良物支應綜合規劃設計費14,000千元。
2. 「國道4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計畫」於101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其他編列綜合規劃設計費及補償費調整為11,775,662千元，計畫總經費增至31,114,542千元。
3. 「國道2號大園交流道至台15線新闢高速公路工程」於103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調整支應規劃本辦理，修正計畫總經費4,606,700千元，期程展延至112年12月。
4. 「高速公路後續路段橋梁耐震補強工程」於105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調整支應規劃設計費
5. 「國道3號銜接台66線增設系統交流道工程」於104-106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其他調整編列規
6. 「國道1號增設銜接台74線系統交流道工程」於105及108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下其他編列規劃

速公路局
設管理基金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預 算 數			
目 標 能 量	進 度 起 迄 年 月	資 金 成 本 率 (%)	現 值 報 酬 率 (%)	收 回 年 限 (年)	本 年 度		截 至 本 年 度 累 計 數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完成高速公路橋梁之耐震補強，建構臺灣完整且高效率的地震救災緊急道路系統。目前已就工作範圍內橋梁進行風險評估及篩選排序後區分為3個區段共計1,169座橋梁執行。	105.01-114.06				4,834,000	14.34	10,156,528	30.12
					1,549,700	17.93	1,624,503	18.80
國道3號直接銜接台66線，以紓解國道3號大溪交流道、聯絡道(112甲線)交通壅塞及改善台66線終點與112甲線路口運轉績效，並促進高快速公路路網運輸效率。	107.05-111.12				549,700	13.26	591,400	14.27
藉由國道1號臺中路段銜接台74線，紓解交通瓶頸路段，改善整體行車環境品質；轉移國道1號主線交通量，構建快速便捷運輸系統；改善中清路交通壅塞狀況，建置地區完整交通路網，提升交通運轉績效。	108.03-113.02				1,000,000	22.23	1,033,103	22.97
					2,867,555	33.33	5,399,850	62.75
	101.01-113.12				1,951,760	25.38	4,484,055	58.32
	109.01-109.12				915,795	100.00	915,795	100.00
					14,009,245	9.45	42,591,745	28.73

辦理綜合規劃（建設計畫）循行政程序報核，其計畫期程及總經費俟核定後配合調整。本計畫於99年度一般

5,000千元。第1次修正建設計畫奉行政院106年5月11日院臺交字第1060087974號函核復同意本計畫用地拆遷

設計費40,000千元。第1次修正建設計畫奉行政院108年4月24日院臺交字第1080011615號函核復准予依核定

41,839千元。

劃設計費41,700千元。

設計費33,103千元。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他	合計
	土地 改良物	房屋 及建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550,177,736	16,933,207	9,806,348	62,023,207	1,247,111		2,154,104	642,341,713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 原值	9,038,100	670,943	84,230	797,037	47,058			10,637,368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 原值	10,630,081	495,901	109,865	806,548	28,193			12,070,588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 產總額	569,845,917	18,100,051	10,000,443	63,626,792	1,322,362		2,154,104	665,049,669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192,176	316,370	826,093	46,874			1,381,513
勞務成本			146,398	503,751	36,502			686,651
管理及總務費用		192,176	169,972	322,342	10,372			694,862

註：本基金除「土地改良物」及「交通及運輸設備」中之部分「路線設備、站場設備與行車安全設備等」採重置法外其餘採平均法提列折舊。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資產變賣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變 賣 收 入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減 少 數	變 賣 餘 絀	說 明
	成 本 或 重 估 價 值	已 提 折 舊 額	淨 額	總 收 入	處 理 費 用	淨 收 入			
其他資產	6,735		6,735	20,121	201	19,920		13,185	新北市五股區登林段0377-0000地號等14案移交國有財產署處分。
待處理資產	6,735		6,735	20,121	201	19,920		13,185	
委託處分資產	6,735		6,735	20,121	201	19,920		13,185	
產									
合計	6,735		6,735	20,121	201	19,920		13,185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還)款 項 目	債 權 人	借 款 年 度	償 還 時 間		本 年 度 舉 借 數	本 年 度 償 還 數	說 明
			起	止			
國道建設計畫	建設公債買受人 等	89	109.04	109.04		33,500,000	1. 償還89年度乙類第1期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北二 高特別預算)100億元 2. 償還89年度乙類第1期 中央政府建設公債235億 元
國道建設計畫	金融機構	109	111.04	111.04	15,000,000		3. 因應償還乙類公債，自 有資金不足，向金融機構 融資借款150億元
合計					15,000,000	33,500,000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債 務 項 目	借 款 年 度	償 還 期 間		預 計 債 務 餘 額	償 還 財 源			備 註
		起	止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資 產	其 他	
合計				125,000,000	125,000,000			截至年底 未攤銷折 價餘額 862,593千 元
100年度乙類第1期中央政府 建設公債	100	120.05	120.05	30,000,000	30,000,000			
101年度乙類第1期中央政府 建設公債	101	121.03	121.03	40,000,000	40,000,000			
102年度乙類第1期中央政府 建設公債	102	122.03	122.03	40,000,000	40,000,000			
國道建設計畫	109	111.04	111.04	15,000,000	15,000,000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702,349,300	
加：	14,962,838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14,962,838	因前期未分配賸餘已全數支應購建固定資產，故於本年度全數撥充基金。
減：	150,083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150,083	1. 苗栗縣三義鄉雙草湖段103-16地號，已於108年編列折減基金1,487元；惟該筆土地帳面價值應為7,917元，本年度依帳列數調整編列折減基金6,430元。 2. 苗栗縣公館鄉五股岡段530-15及531-8地號等2筆土地，因107年間銅鑼地政事務所於地籍清理時，發現有簿無圖，致該地號重覆列帳，本局配合辦理折減基金1,697,080元。 3. 新北市五股區德音段1033地號等110筆土地等一併徵收或廢止徵收未繳價款，將申請變更非公用財產移交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接管，處分得款歸解國庫，應折減基金72,469,772元。 4. 宜蘭縣礁溪鄉玉泉段336地號等3筆土地一併徵收，於107年已申請變更非公用財產移交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接管，處分得款歸解國庫，應折減基金5,951,254元。 5. 彰化縣埔鹽鄉南港段南港小段283-7地號等33筆設定地上權土地，本案已於102年編列79,795,297元，當時係以公路總局與彰化農田水利會簽訂之278筆土地地上權之總值列帳，惟屬本局部分僅33筆，故請公路總局重新核算後金額應為9,837,456元，本案依其價差金額編列折減基金69,957,841元。
期末基金數額	717,162,055	

參 考 表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960,942,875	資產	954,456,464	958,434,554	-3,978,090
37,535,809	流動資產	8,687,455	25,135,648	-16,448,193
9,118,292	現金	7,284,498	12,725,411	-5,440,913
9,118,292	銀行存款	7,284,498	12,725,411	-5,440,913
	零用及週轉金			
27,000,000	流動金融資產		11,000,000	-11,000,000
27,000,0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000,000	-11,000,000
1,016,049	應收款項	1,001,489	1,008,769	-7,280
1,001,665	應收帳款	1,001,665	1,001,665	
-4,732	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19,292	-12,012	-7,280
6,404	應收利息	6,404	6,404	
12,712	其他應收款	12,712	12,712	
78,719	存貨	78,719	78,719	
78,719	物料	78,719	78,719	
322,749	預付款項	322,749	322,749	
768	用品盤存	768	768	
118,507	預付費用	118,507	118,507	
203,474	其他預付款	203,474	203,474	
62,916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 準備金	62,916	62,916	
62,916	準備金	62,916	62,916	
62,916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62,916	62,916	
909,738,0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2,499,700	919,946,142	12,553,558
253,472,707	土地	255,860,916	254,056,777	1,804,139
253,472,707	土地	255,860,916	254,056,777	1,804,139
550,177,736	土地改良物	569,845,917	559,215,836	10,630,081
550,177,736	土地改良物	569,845,917	559,215,836	10,630,081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4,037,203	房屋及建築	14,833,871	14,530,146	303,725
16,933,207	房屋及建築	18,100,051	17,604,150	495,901
-2,896,004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3,266,180	-3,074,004	-192,176
6,443,348	機械及設備	6,103,242	6,309,747	-206,505
9,806,348	機械及設備	10,000,443	9,890,578	109,865
-3,363,000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897,201	-3,580,831	-316,370
54,871,470	交通及運輸設備	55,037,138	55,056,683	-19,545
62,023,207	交通及運輸設備	63,626,792	62,820,244	806,548
-7,151,737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8,589,654	-7,763,561	-826,093
574,144	什項設備	525,148	543,829	-18,681
1,247,111	什項設備	1,322,362	1,294,169	28,193
-672,967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797,214	-750,340	-46,874
30,161,438	購建中固定資產	30,293,468	30,233,124	60,344
28,799,240	未完工程	28,931,270	28,870,926	60,344
1,362,198	預付工程及土地款	1,362,198	1,362,198	
350,380	無形資產	271,869	342,638	-70,769
350,380	無形資產	271,869	342,638	-70,769
67,347	電腦軟體	58,794	59,605	-811
267,802	租賃權益	197,844	267,802	-69,958
15,231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15,231	15,231	
13,255,724	其他資產	12,934,524	12,947,210	-12,686
12,934,524	什項資產	12,934,524	12,934,524	
680	存出保證金	680	680	
126,900	存出保證品	126,900	126,900	
700,695	催收款項	700,695	700,695	
-6,677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6,677	-6,677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9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08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9,958,822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9,958,822	9,958,822	
2,154,104	代管資產	2,154,104	2,154,104	
321,200	待處理資產		12,686	-12,686
315,249	委託處分資產		6,735	-6,735
5,951	其他待處理資產		5,951	-5,951
960,942,875	合 計	954,456,464	958,434,554	-3,978,090
210,172,175	負債	175,882,182	194,281,955	-18,399,773
25,105,032	流動負債	46,106,222	42,606,222	3,500,000
15,998,810	短期債務	37,000,000	33,500,000	3,500,000
15,998,810	應付到期長期負債	37,000,000	33,500,000	3,500,000
8,799,407	應付款項	8,799,407	8,799,407	
2,484,113	應付代收款	2,484,113	2,484,113	
754,825	應付費用	754,825	754,825	
6,956	應付稅款	6,956	6,956	
3,860,142	應付利息	3,860,142	3,860,142	
982,254	應付工程款	982,254	982,254	
711,117	其他應付款	711,117	711,117	
306,815	預收款項	306,815	306,815	
306,815	預收收入	306,815	306,815	
179,428,590	長期負債	124,137,407	146,037,180	-21,899,773
179,428,590	長期債務	124,137,407	146,037,180	-21,899,773
180,500,000	應付債券	110,000,000	147,000,000	-37,000,000
-1,071,410	應付債券折價	-862,593	-962,820	100,227
	長期借款	15,000,000		15,000,000
5,638,553	其他負債	5,638,553	5,638,553	
5,638,553	什項負債	5,638,553	5,638,553	
823,924	存入保證金	823,924	823,924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62,916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62,916	62,916	
2,597,609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597,609	2,597,609	
2,154,104	應付代管資產	2,154,104	2,154,104	
750,770,700	淨值	778,574,282	764,152,599	14,421,683
686,017,327	基金	717,162,055	702,349,300	14,812,755
686,017,327	基金	717,162,055	702,349,300	14,812,755
686,017,327	基金	717,162,055	702,349,300	14,812,755
2,697,528	公積	2,697,528	2,697,528	
2,697,528	資本公積	2,697,528	2,697,528	
2,697,528	受贈公積	2,697,528	2,697,528	
17,917,912	累積餘絀	14,576,766	14,967,838	-391,072
17,917,912	累積賸餘	14,576,766	14,967,838	-391,072
17,917,912	累積賸餘	14,576,766	14,967,838	-391,072
44,137,933	淨值其他項目	44,137,933	44,137,933	
44,137,933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44,137,933	44,137,933	
44,137,933	未實現重估增值	44,137,933	44,137,933	
960,942,875	合 計	954,456,464	958,434,554	-3,978,090

註：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及「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均為6,509,478千元
2. 就重大訴訟案件經一審敗訴之或有負債事項92,885,721元(內容詳見第2-11頁)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 位 成 本 (元) 或 平 均 利 (費) 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高速公路車輛通行管理	延車公里	30,610,000,000	0.34	10,451,140	
上年度預算數					
高速公路車輛通行管理	延車公里	30,605,000,000	0.33	9,981,040	
前年度決算數					
高速公路車輛通行管理	延車公里	30,992,094,589	0.31	9,615,320	
(106)年度決算數					
高速公路車輛通行管理	延車公里	31,102,835,840	0.30	9,454,389	
(105)年度決算數					
高速公路車輛通行管理	延車公里	30,354,850,735	0.30	9,195,748	

空 白 頁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可進用員額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年度最高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1,384	-2	1,382	上年度最高可進用員額數原列預算員額1,405人，依行政院108年1月29日院授人組字第10800264176號函減列職員2人、技工3人、工友1人、約僱3人，核列預算員額1,396人。依行政院108年2月22日院授人綜字第10800277093號函減列駕駛1人，核列預算員額1,395人。依行政院108年5月9日院授人綜字第10800343622號函減列工友1人，核列預算員額1,394人。依行政院108年5月20日院授人綜字第10800349672號函減列駕駛1人，核列預算員額1,393人。依行政院108年5月28日院授人綜字第10800354792號函減列駕駛1人，核列預算員額1,392人。依行政院108年7月19日院授人組字第1080039493號函減列職員4人、駕駛2人、聘用1人、約僱1人，核列預算員額1,384人。
專任人員	1,384	-2	1,382	
職員	1,045		1,045	
駐衛警	3		3	
技工	13		13	
工友	44		44	
駕駛	30	-2	28	
聘用	47		47	
約僱	202		202	
總計	1,384	-2	1,382	

備註：表內不含下列人員

- 一、契僱人力：預計進用63人辦理頭城工務段維護業務及公傷假約僱收費員2人共65人。
- 二、勞務承攬業務人力：預計進用576人辦理局處及所屬工務段交控中心勞務駕駛及車輛維修技工、工務段交控中心業務、國道5號雪山隧道自衛消防工作、服務區事務行政、水電勞務、坪林行控中心機電監控、公文資訊處理、通行費申訴作業、檔案管理等業務委外。

交通部高
國道公路建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年 終 獎 金	考 績 獎 金	其 他
業務支出部分	900,845	123,550	76,364	122,186	113,264	17,499
管理及總務費用	900,845	123,550	76,364	122,186	113,264	17,499
正式人員	900,845		65,369	106,321	113,264	10,368
職員	863,890		60,128	101,741	107,696	10,368
工員	36,955		5,241	4,580	5,568	
聘僱人員		123,550	10,995	15,865		7,131
職員		70,796	3,616	9,088		4,198
工員		52,754	7,379	6,777		2,933
總 計	900,845	123,550	76,364	122,186	113,264	17,499

備註：

一、表內不含下列人員用人費用

(一)契僱人力：辦理頭城工務段維護業務及公傷假約僱收費員編列於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二)勞務承攬業務人力：辦理局處及所屬工務段交控中心勞務駕駛及車輛維修技工、工務
控中心機電監控、公文資訊處理、通行費申訴作業、檔案管理等業務委外編列於外包

二、獎金—其他：依行政院86年2月27日台86人政給字第02108號函修正核定之「交通部台

速公路局
設管理基金

彙計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其他		
458,879	8,275	1,000	105,070	2,545	53,304	46	1,982,827
458,879	8,275	1,000	105,070	2,545	53,304	46	1,982,827
450,116	7,132	1,000	85,061	2,382	51,368	46	1,793,272
430,794	4,649	1,000	78,855	2,019	49,532		1,710,672
19,322	2,483		6,206	363	1,836	46	82,600
8,763	1,143		20,009	163	1,936		189,555
3,733	803		10,833	129	1,936		105,132
5,030	340		9,176	34			84,423
458,879	8,275	1,000	105,070	2,545	53,304	46	1,982,827

40,798千元。

段交控中心業務、國道5號雪山隧道自衛消防工作、服務區事務行政、水電勞務、坪林行費356,437千元。

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員工工作獎金支給要點」辦理，編列工作獎金460人，17,499千元。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勞 務 成 本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財 務 費 用	其 他 業 務 外 費 用
1,718,456	1,957,286	用人費用	1,982,827		1,982,827		
734,240	902,328	正式員額薪資	900,845		900,845		
116,389	135,58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23,550		123,550		
64,070	85,185	超時工作報酬	76,364		76,364		
243,529	233,000	獎金	252,949		252,949		
451,286	453,970	退休及卹償金	467,154		467,154		
	1,000	資遣費	1,000		1,000		
108,913	146,172	福利費	160,919		160,919		
29	43	提繳費	46		46		
9,114,488	9,596,018	服務費用	9,805,007	9,536,441	268,566		
413,259	473,215	水電費	463,830	437,495	26,335		
223,070	228,702	郵電費	217,868	191,385	26,483		
14,220	16,367	旅運費	14,553	2,371	12,182		
9,237	28,52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8,316	24,020	4,296		
5,814,185	6,202,45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351,925	6,307,694	44,231		
3,197	3,870	保險費	4,290	1,467	2,823		
2,467,845	2,471,874	一般服務費	2,534,256	2,448,704	85,552		
164,326	165,864	專業服務費	184,820	123,305	61,515		
5,149	5,149	公共關係費	5,149		5,149		
43,531	51,343	材料及用品費	50,979	28,938	22,041		
3,040	5,831	使用材料費	5,467	1,692	3,775		
40,491	45,512	用品消耗	45,512	27,246	18,266		
6,420,546	5,781,951	租金與利息	4,210,116	4,933	41,292	4,163,891	
6,175	4,246	房租					
5,930	8,580	機器租金	9,422		9,422		
22,576	28,75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7,015	2,600	24,415		
7,767	10,117	什項設備租金	9,788	2,333	7,455		
6,378,098	5,730,249	利息	4,163,891			4,163,891	
1,560,718	1,109,018	折舊、折耗及攤銷	1,408,127	686,651	721,476		
1,537,963	1,085,0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381,513	686,651	694,862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勞 務 成 本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財 務 費 用	其 他 業 務 外 費 用
22,755	23,990	攤銷	26,614		26,614		
15,517	19,16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9,376	18,627	749		
9,523	11,940	土地稅	11,449	11,440	9		
4,919	5,240	房屋稅	5,515	5,447	68		
8	495	消費與行為稅	420		420		
1,067	1,488	規費	1,992	1,740	252		
4,479	7,5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73,382	167,270	6,112		
1,172	1,260	會費	1,313		1,313		
		捐助、補助與獎助	166,270	166,270			
1,945	900	分擔					
1,119	5,09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5,559	1,000	4,559		
243	27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40		240		
4,101	20,16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7,280	7,280			
4,101	20,161	各項短絀	7,280	7,280			
2,747,903	6,000	其他	4,000	1,000			3,000
2,747,903	6,000	其他費用	4,000	1,000			3,000
21,629,739	18,548,460	總計	17,661,094	10,451,140	3,043,063	4,163,891	3,000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17至23人座大客車	輛			1	2,760	1	2,760	1. 行政院108年7月11日院臺財字第1080181471C號函核准 2. 預計109年3月購置 3. 主要用途係養護考評、業務考察、現場會勘等工作 1. 行政院108年7月11日院臺財字第1080181471C號函核准 2. 預計109年3月、4月、6月購置 3. 主要用途係轄區巡查、工程施作監造及道路維護作業
7-9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輛	5	4,100	18	14,760	23	18,860	

註：1、管理用車輛本年度新購5輛及汰舊換新19輛後，總計181輛

2、其他車輛本年度汰舊換新11輛後，總計288輛

(1)各式貨車(框式大貨車、廂式大貨車…等)汰舊換新1輛後，計54輛

(2)特種車輛(清掃車、多功能救險車…等)汰舊換新7輛後，計191輛

(3)機車汰舊換新(電動機車)3輛後，計43輛

附

錄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間	投資總額	分年預算數			備註
				以前年度	本年度	以後年度	
土地			323,520	323,520	200,000		
	1. 國道交流道改善工程		323,520	323,520	200,000		
	國道1號桃園交流道動線改善工程	103.08-110.06	323,520	323,520	200,000		刻正辦理修正規劃報告
土地改良物			3,425,731	970,908	781,704	1,473,119	
	2. 國道增設交流道工程		687,270	250,540	331,889	104,841	
	國道3號增設高原交流道工程	104.09-109.12	687,270	250,540	331,889	104,841	刻正辦理修正規劃報告
	3. 國道交流道改善工程		2,181,161	720,368	431,700	829,093	
	國道3號田寮3號高架橋及中寮隧道長期改善工程	102.12-109.04	998,000	710,190	286,825	985	修正規劃報告報院審議
	國道1號桃園交流道動線改善工程	103.08-110.06	474,578		103,300	171,278	刻正辦理修正規劃報告
	國道2號大園交流道至機場端主線改善工程	108.04-113.10	632,470	10,178	38,250	584,042	
	國道1號岡山交流道北上出口匝道改善工程(環道暨186縣道)	108.01-111.12	76,113		3,325	72,788	
	4. 國道箱涵改建工程		557,300		18,115	539,185	
	國道1號114k+860中港溪橋改建工程	107.03-112.12	557,300		18,115	539,185	
房屋及建築			721,838	47,474	329,359	345,005	
	5. 房舍新建及增建工程		721,838	47,474	329,359	345,005	
	國道1號楊梅休息站新建工程	107.11-110.07	299,975	4,000	175,100	120,875	
	房舍新建及增建工程-北分局	108.01-110.12	124,150	6,850	74,400	42,900	
	房舍新建及增建工程-中分局	107.01-111.12	254,138	36,624	63,455	154,059	
	房舍新建及增建工程-南分局	109.01-111.12	43,575		16,404	27,171	
機械及設備			84,650		56,100	28,550	
	6. 機械設備汰購新增		84,650		56,100	28,550	
	機械設備汰購新增-北分局	109.01-110.12	4,000		1,600	2,400	
	機械設備汰購新增-南分局	109.03-110.12	80,650		54,500	26,15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133,244	1,190,393	584,597	1,358,254	
	7. 通訊設備及工程		3,133,244	1,190,393	584,597	1,358,254	
	通訊設備及工程-北分局	101.01-113.12	2,535,480	1,012,648	324,245	1,198,587	
	通訊設備及工程-中分局	105.01-110.12	597,764	177,745	260,352	159,667	
	合計		7,688,983	2,532,295	1,951,760	3,204,928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13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08 年度預算勞務承攬編列 3 億 7,615 萬 3 千元，預計進用 620 名勞務承攬人力，較 107 年度之 569 人增加 51 人，其中包括原勞動派遣 42 人，新增 9 人，所增加之人力是配合行政院派遣歸 0 政策，將原本 42 名派遣人力轉為勞務承攬，以及新增業務所致，然而行政院相關政策之用意在於減少非典型人力運用，提高機關自僱比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僅將派遣相關人力、預算平行轉移為勞務承攬，似與行政院政策相悖，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就相關人力之勞動權益保障、相關人員為何無法進行自僱等資訊充分說明，並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經交通部於 109 年 2 月 7 日以交路(一)字第 1098000005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14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08 年度預算「服務費用」項下「修理保養及保固費」編列 62 億 0,245 萬 4 千元，較 107 年度 58 億 2,184 萬元，增加將近 4 億元，惟較 106 年度決算數 56 億 3,552 萬 5 千元，增加 6 億元。由於沒有說明大幅增加該項預算項目編列之理由，加上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該項預算明顯有調整增列空間，為了擷節開支，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於 3 個月內，將提高之原因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經交通部於 108 年 12 月 20 日以交路(一)字第 1088000237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15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08 年度預算「業務成本與費用」項下「勞務成本」編列 99 億 8,204 萬元，延車公里數為 306 億 0,500 萬，平均單位成本 0.33 元/延車公里，107 年度「勞務成本」編列 94 億 1,408 萬 6 千元，延車公里數為 306 億，平均單位成本為 0.31 元/延車公里，106 年度「勞務成本」決算數為 94 億 5,438 萬 9 千元，延車公里數為 311 億 0,283 萬 5,840，平均單位成本為 0.30 元/延車公里，108 年度「勞務成本」編列明顯較高，應以 106 年度平均單位成本 0.30 元/延車公里為參考標準，108 年度「勞務成本」應調整為 91 億 5,150 萬元，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經交通部於 108 年 12 月 25 日以交路(一)字第 1088000240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16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08 年度預算「業務成本與費用」項下「勞務成本—管理成本」編列 39 億 6,085 萬 1 千元，主要辦理國道轄區 13 個工務段、15 個服務區及 4 處交控中心之交通管理	本案業經交通部於 109 年 1 月 3 日以交路(一)字第 1088000250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及行車安全維護、收費業務、服務區管理等相關業務。惟高速公路通行車輛每年高達 59 億餘輛次，依一成比率進入服務區休息，約有 5,900 萬輛次的車進入服務區，若每輛車平均 2 名乘客，則有 1 億 1,800 萬人次進入服務區休息或消費，而根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106 年度國人國內旅遊總旅次約 1 億 8 千萬人次，顯見高速公路服務區的消費潛力不容忽視，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服務區不含加油站收入，每年僅 3 億餘元，比加油收入還低，服務區收入應有提升空間。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就服務區收益情況，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	
17 鑑於國道通行費逾期欠費逐年攀升，導致國庫短收。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僅於 108 年度大幅提升電子收費違規逕舉罰單、欠費強制執行及首次書面通知等郵寄費用作為催繳之用，顯見尚無改善對策。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經交通部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以交路(一)字第 1088000244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18 高速公路上清潔維護工作目前委外辦理，主要分為北區、中區與南區，因為該工作委外辦理，產生相同職務在不同區域有薪水上的差異性。舉例來說：交流道撿拾作業工，中區大甲段最高投保月薪為 30,300 元，其次中區斗南段投保月薪為 27,600 元，第三為北區內湖段投保月薪為 25,200 元，其餘大都 22,000 元或略高，南區部分全部投保月薪為 22,000 元。另外路容巡迴組作業工，最高為中區苗栗段投保月薪為 34,800 元，其次南區新營段投保月薪為 36,300 元，第三為中區大甲段投保月薪為 30,300 元。根據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所提供資料顯示中區平均薪資最高，北區其次，南區平均薪資最低，包含路容組標誌車與工作車司機、掃路車司機等。相同工作與職務為何南區就是最低，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檢討此一情況，日後要求得標廠商應當給予合理的薪酬，避免不同區域有大幅度的薪資差異。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經交通部於 109 年 1 月 3 日以交路(一)字第 1088000249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19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108 年度預算「業務成本與費用」項下「勞務成本—管理成本—服務費用	本案業經交通部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交路(一)字第 1088000247 號函研提書面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般服務費」之外包費編列電子收費違規舉發服務費 5,721 萬 8 千元，較 107 年度編列 4,170 萬元增加 1,551 萬 8 千元。該項預算編列無法從預算書看出明確使用性質，且增幅過大，似有浪費公帑之嫌。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20	高速公路局透過交通資訊蒐集支援系統蒐集國道通行資料，並且上傳至交通控制系統大數據分析平台(SAS)，運用動態維度分析等功能，產出相關資訊作為擬訂國道相關交通工程與管理決策參考。根據審計部報告指出，106 年 9 至 11 月高速公路有 27 處/段易壅塞路段之上游交通資訊尚未納入交通控制系統雲端資料庫，導致系統整合分析應用資料不足。其次北區工程處已利用 SAS，找出國道路面修復影響最大的重車集中路段，針對鋪面強度不足加強養護，有效減少其轄區養護里程數，節省養護經費約 5,000 萬元，然而 SAS 分析高速公路本年度重車通過前十大路段，中區及南區管轄有 7 處，應當儘速仿照北區作法，以減少養護經費支出。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經交通部於 109 年 1 月 16 日以交路(一)字第 1098000003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32	桃園北上林口 B 交流道、桃園中正北路兩處，壅塞情形嚴重，桃園民眾交通往來十分不便，凡途經此兩處之行程，都耗時費力，桃園民眾多次反映意見，建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體察民意、苦民所苦，積極了解壅塞狀況，並儘快研擬相關解決方案，以便利民眾交通往來。	一、國道 1 號林口 B 北上出口尖峰時段壅塞係因地方道路回堵，進而影響主線車流，高公局辦理「林口交流道 B 北出匝道暨永樂巷改善拓寬工程」，係將永樂巷改為東向單行道，並拆除永樂巷與北出匝道實體分隔，增加北出匝道車道數，108 年 1 月 31 日完工。 二、有關桃園交流道壅塞問題，高公局將分短中長期計畫辦理；短期進行國 1 平行北入匝道標線改善；中期辦理桃園交流道動線改善工程(預計 111 年 4 月完工)；長期推動國 1 甲計畫。
33	國道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每年約達 220 億餘元規模，且 103 年度起通行費收入之決算均較預算數高，顯然由於車輛通行數量的逐年成長，已超出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之評估，通行費似有調降空	一、國道於假期間，除凌晨時段已較難找出有明顯容量餘裕之離峰時段提供用路人使用；另暫停收費時段過長將吸引原本行駛地區道路短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間；然而連續假期的尖峰時段常造成國道高速公路塞車嚴重，因此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應檢視過去連續假期之離峰時段，研議連假期間離峰時段一律免收費，以促進車輛分流。綜上所述，國道通行費收入逐年成長，建議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應調整連假期間離峰時段一律免收費，如此不僅可促進車輛分流，亦可避免通行費收入一再超過預算規模。</p>	<p>途車輛使用高速公路，加重高速公路負荷，恐導致外界質疑不鼓勵公共運輸，反倡導民眾多利用小汽車行駛高速公路之負面印象。</p> <p>二、高公局於連續假期前均會依照假期特性及車流狀況來研議收費優惠措施，後續將依假期特性、車流狀況、國道建設基金財務健全等因素綜合評估與規劃暫停收費措施。</p>
<p>34 國道高速公路包含國 1、國 3 及國 5 等 3 線共計 15 個服務區，除了國 5 的蘇澳服務區外，其餘不是在北部就是在西半部地區，而高速公路通行車輛每年高達 59 億餘輛次，依一成比率進入服務區休息，約有 5,900 萬輛次的車進入服務區，若每輛車平均 2 名乘客，則有 1 億 1,800 萬人次進入服務區休息或消費，而根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106 年度國人國內旅遊總旅次約 1 億 8 千萬人次，顯見高速公路服務區的消費潛力不容忽視，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服務區不含加油站收入，每年僅 3 億餘元，應有提升空間。建議高速公路服務區可依季節的不同選擇當季盛產的農特產品做為重點推廣項目，或辦理例如芒果、鳳梨甚至是東部的釋迦、臍橙等當季的水果特賣等活動，由高速公路服務區配合地方推廣在地農特產品，配合產季固定辦理相關活動，不僅能提升服務區收入，同時能幫助在地農民，實為一舉多得，各方雙贏的推廣方案，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應協調服務區經營業者，儘速推動實施。</p>	<p>一、為配合推廣行銷地方農土特產品，高公局已在服務區委外營運契約中強制規範經營廠商必須引進在地特色的農土特產品進行銷售，並應結合服務區鄰近地方單位或產業定期辦理生鮮農特產品之行銷活動。</p> <p>二、國道服務區設有專區專櫃販售在地農土特產品，此外，廠商亦利用假日規劃市集進行專案行銷活動。讓農民可以在假日直接於國道服務區銷售農產品，提供在地小農市集通路，協助季節盛產與農損產品通路推廣輔銷，幫助農民提高收入，並於農產品生產過剩時，配合農糧署辦理促銷活動幫助農友降低損失。如西螺、古坑、東山、關廟等服務區設有道農市集，關西、西湖、清水、南投等服務區設有農青市集，石碇、新營服務區設有驛站市集，於假日或配合產季辦理展銷活動。</p> <p>三、經統計服務區引進農產品行銷之營業額自 102 年 190 萬元至 108 年已提升到 6,660 萬元，營業額逐年成長。</p> <p>四、未來高公局仍將積極督導服務區經營廠商協助推廣販售當季之在地農特產品，並配合產季固定辦理相關活動，遇有生產過剩之情形亦將</p>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進行專案行銷活動，不僅能增加服務區收入，並能落實照顧在地農民之政策。
35 有鑑於國道通行費收入為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之主要自籌財源，惟截至 107 年 4 月底，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通行費逾期欠費餘額攀升至 6.51 億元，其中計程收費部分自 103 年開辦以來，已成長 4.94 倍，且無法追討案件亦呈現成長趨勢，恐有影響基金財務之虞。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允宜在符合成本效益之精神下，持續檢討欠費清理作業流程與管控機制之有效性，俾維基金財源及永續經營。爰要求交通部督促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相關檢討之書面報告，以強化各項欠費清理措施之辦理成效。	本案業經交通部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交路(一)字第 1088000246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36 據審計部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近年來國道發生施工事故（因國道施工致遭追撞）及兩次事故（發生事故後，於處理完畢前，事故相關車輛、當事人或處理員警又遭行經該事故地點之車輛撞擊）頻傳。爰此，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已於 107 年 1 月修訂「施工之交通管制守則」，加強前方警示設施之施工安全管理規定，該局接獲交通事故通報後，亦儘速將事故資訊宣導用路人注意路況。惟自 107 年 4 月起仍陸續發生傷亡事件，截至 8 月底止已發生 6 起事故，未有明顯改善，顯見該局仍應持續檢討事故原因，並督促相關單位落實安全管理及預防作為。故建議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應於 1 個月內，就如何落實安全管理及預防作為，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業經交通部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交路(一)字第 1088000245 號函研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37 依據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提供資料顯示，102 年底至 107 年 4 月底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通行費逾期欠費由 0.29 億元逐年攀升至 6.51 億元，其中「計次收費」累計逾期欠費隨著高速公路改採計程收費而降低，但「計程收費」累計逾期欠費卻從 103 年底的 1.06 億元快速成長，到 107 年 4 月底高達 6.31 億元(如下表)，比 103 年的欠費幾乎成長了 5 倍，表示欠費情形日益嚴重。	一、因通行費收入為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主要自籌財源，故為避免通行費逾期欠費逐年成長，影響基金財務，高公局持續辦理追繳及強制執行，並從「規劃多元多階段催繳提醒」、「積極辦理移送執行追繳措施」、「配合全國強力執行追討專案」及「強化多元宣導管道」等面向落實相關改善措施，已有具體執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項次	決議及附帶決議內容	辦理情形																																								
	<p>國道公路建設管理基金近年通行費逾期欠費餘額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序號</th> <th>項目</th> <th>累計至 102年底</th> <th>累計至 103年底</th> <th>累計至 104年底</th> <th>累計至 105年底</th> <th>累計至 106年底</th> <th>累計至 107年4月底</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計次收費 (95年1月至102年12月底)</td> <td>29,006</td> <td>33,066</td> <td>25,870</td> <td>23,953</td> <td>20,995</td> <td>20,411</td> </tr> <tr> <td>2</td> <td>計程收費 (103年1月至107年1月底)</td> <td>-</td> <td>106,199</td> <td>233,951</td> <td>410,971</td> <td>583,020</td> <td>630,984</td> </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計</td> <td>29,006</td> <td>139,265</td> <td>259,821</td> <td>434,924</td> <td>604,015</td> <td>651,395</td> </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逾期欠費 年增數</td> <td>-</td> <td>110,259</td> <td>120,556</td> <td>175,103</td> <td>169,091</td> <td>-</td> </tr> </tbody> </table> <p>另外，交通部高速公路局統計，至107年8月底止，未懸掛車牌、車牌位置被遮蔽、車牌折曲變形、車牌塗汙等，導致無法掌握用路人資料，所以無法追討的通行費也高達1,759萬9千元。請交通部高速公路局針對通行費欠繳情況，持續辦理追繳及強制執行，並且提出相關改善措施，並仔細評估成本效益，維護基金的財源以及永續經營。</p>	序號	項目	累計至 102年底	累計至 103年底	累計至 104年底	累計至 105年底	累計至 106年底	累計至 107年4月底	1	計次收費 (95年1月至102年12月底)	29,006	33,066	25,870	23,953	20,995	20,411	2	計程收費 (103年1月至107年1月底)	-	106,199	233,951	410,971	583,020	630,984	合計		29,006	139,265	259,821	434,924	604,015	651,395	逾期欠費 年增數		-	110,259	120,556	175,103	169,091	-	<p>行成果。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通行欠費移送總金額約3.4億元，已收回金額約9千萬元。</p> <p>二、另為遏止因車牌異常而無法追繳之欠費案件，高公局每半年均定期邀集警政及監理機關共同研議及檢討各項改善及防制措施，包含加強攔檢取締、特定車輛實地稽查、加強特定對象宣導事宜、要求違規車輛辦理臨時檢驗，及加強路容整潔等措施，相關措施實施後，無法追討案件已從103年1月約25.5萬件、金額約185萬元，大幅下降至目前每月平均約0.9萬件、金額約6萬元。</p>
序號	項目	累計至 102年底	累計至 103年底	累計至 104年底	累計至 105年底	累計至 106年底	累計至 107年4月底																																			
1	計次收費 (95年1月至102年12月底)	29,006	33,066	25,870	23,953	20,995	20,411																																			
2	計程收費 (103年1月至107年1月底)	-	106,199	233,951	410,971	583,020	630,984																																			
合計		29,006	139,265	259,821	434,924	604,015	651,395																																			
逾期欠費 年增數		-	110,259	120,556	175,103	169,091	-																																			

